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30711240000

##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8e805		
建设项目名称	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9—0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b>一、建设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221MADRU9Y8X		
法定代表人（签章）	魏丽刚		
主要负责人（签字）	焦朝新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焦朝新		
<b>二、编制单位情况</b>			
单位名称（盖章）	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9G10EL4R		
<b>三、编制人员情况</b>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王亚运	20220503541000000013	BH052262	王亚运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王亚运	校核	BH052262	王亚运
郭明媚	全文	BH012906	郭明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303MA9G10EL4R

# 营业执照

(副本)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洛阳熊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郑丁榜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  
术转让、技术推广；环保咨询服务；其他管理服务；水环境  
污染防治服务；水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大气  
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污  
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  
销售；生态资源监测；水利相关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  
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佰万圆整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12日

住所 河南省洛阳市西工区西小屯、东涧  
沟村洛阳升龙广场C区17栋2023室

登记机关

2022 年 12 月 22 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303MA9G10EL4R）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王亚运（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20220503541000000013，信用编号BH052262），主要编制人员包括郭明媚（信用编号BH012906）、王亚运（信用编号BH052262）（依次全部列出）等2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 王亚运  
证件号码: 410822199009056019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09月  
批准日期: 2022年05月29日  
管理号: 2022050354100000000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态环境部



表单验证号码dfear70k23f94cbka82dd11fc82176ea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822199009056019			
社会保障号码	410822199009056019	姓名	王亚运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河南省博爱县			邮政编码	450000	
单位名称	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6-07-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26681.24	3149.52	0.00	93	3149.52	29830.76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07-01	参保缴费	2016-07-01	参保缴费	2014-11-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579	●	3579	●	3579	-
02	3579	●	3579	●	3579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09	3579	●	3579	●	3579	-
10	3579	●	3579	●	3579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11.04 16:51:41			打印时间: 2024-11-04			

#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郭明辉

证件号码：440521199112252023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91年12月

批准日期：2022年05月29日

管理号：20220503541000000047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表单验证号码bf1b5c083f5443d0b649c8d17b4f84e9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 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0521199112252023			
社会保障号码	410521199112252023	姓名	郭明娟	性别	女	
联系地址	0		邮政编码	457000		
单位名称	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6-10-19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存储额
基本养老保险	29783.56	2890.56	0.00	119	2890.56	32674.12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6-11-01	参保缴费	2016-11-01	参保缴费	2014-12-01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3750	●	3750	●	3750	-
02	3750	●	3750	●	3750	-
03	3579	●	3579	●	3579	-
04	3579	●	3579	●	3579	-
05	3579	●	3579	●	3579	-
06	3579	●	3579	●	3579	-
07	3579	●	3579	●	3579	-
08	3579	●	3579	●	3579	-
09	3579	●	3579	●	3579	-
10	3579	●	3579	●	3579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 △表示欠费, ○表示外地转入, -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 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 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 -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 2024.11.04 16:50:20			打印时间: 2024-11-04			

#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23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34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	39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	66
六、结论 .....	67

##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3：项目四至图

附图 4：项目 500m 范围内敏感目标分布图

附图 5：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管控图

附图 6：河南省“三线一单”研判分析管控图

附图 7：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附图 8：项目现状照片

## 附件：

附件 1：委托书

附件 2：项目备案证明

附件 3：项目营业执照

附件 4：项目用地租赁合同

附件 5：土地登记审批表

附件 6：浉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本项目的复函

附件 7：检测报告

附件 8：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备案企业证明材料

附件 9：确认书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		
项目代码	2409-411221-04-05-306829		
建设单位联系人	焦朝新	联系方式	13503982107
建设地点	三门峡市渑池县城关镇东关村东河南		
地理坐标	东经 111°46'22.54"，北纬 34°45'2.59"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4210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中 85“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备案）部门	渑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备案）文号	/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8.9
环保投资占比（%）	8.9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面积（m <sup>2</sup> ）	3200m <sup>2</sup> （占地面积）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 一、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第四十三条“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5、区域性废旧汽车、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废旧船舶、废钢铁、废旧橡胶等资源循环利用基地建设”，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二、“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 （1）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经查询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本项目所在管控单元名称为澠池县城镇重点单元，管控单元编码 ZH41122120002，属于重点管控单元。

#### （2）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澠池县 2023 年环境质量报告书》，其中 PM<sub>2.5</sub> 不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目前澠池县正在实施《澠池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根据《澠池县环境质量报告书（2023 年度）》，2023 年涧河塔尼断面符合Ⅲ类水质，水质状况“良好”，与上年度的Ⅲ类水质相比，水质状况没有变化。随着《澠池县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实施，通过提升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持续打好黑臭水体治理攻坚等举措的实施，涧河水水质将得到逐步改善。

根据工程分析结果，项目运营期油液排空产生的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废水主要为洗漱废水，洗漱废水泼洒地面，用于地面抑尘；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有效处

**理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建设各项环保措施均能满足环保要求，所排放的重点控制污染物能满足替代要求，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综上，项目污染物排放量较小，并配套环保治理措施，并达标排放，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等级，符合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3）资源利用上线**

土地资源：本项目占地面积较小，对土地资源影响较小，不会对区域土地资源利用造成负面影响；本项目用地为租赁河南尚正食品有限公司用地，土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水资源：本项目建成后用水为外购，用水量较小，可满足本项目的使用要求。**

能源资源：能源主要为电，由当地电网统一供电。

项目建成运行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污染治理等多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为目标，有效地控制污染。项目的土地、水、能源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限。

**（4）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经查询河南省三线一单综合信息应用平台，本项目所在管控单元名称为澠池县城镇重点单元，管控单元编码 ZH41122120002，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本项目与澠池县城镇重点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1-1 本项目与《三门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试行）》符合性分析**

**表 1-1 项目与三门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环境管控单元编码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管 控	管控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 合
----------	----------	--------	------	-------	--------

			单元分类			性
ZH41122120002	澠池县城镇重点单元	重点管控单元	空间布局约束	1、禁止新建、改建及扩建高污染、高风险建设项目。	本项目为废旧资源利用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风险建设项目。	符合
				2、鼓励该区域内现有工业企业退城入园。	<b>本项目为废旧资源利用项目，属于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项目，项目位于澠池县城东工业区规划范围内，见附件6。</b>	符合
				3、禁燃区内禁止新建、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锅炉、炉灶等燃烧设施（集中供热、电力行业燃煤锅炉除外）。	本项目所用能源为电，未使用高污染燃料。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禁止填埋场渗滤液直接或超标排放。	项目不涉及渗滤液。	符合
				2、禁止含重金属废水进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	项目废水不外排。	符合
				3、实施“散乱污”企业动态管理，实现平原地区散煤取暖基本清零，开展城市清洁行动，	项目严格按规范化建设，不属于散乱污。	符合

					全面提升“三散”污染治理水平。		
			环境 风险 管控	1、按照土壤环境调查相关技术规定，对垃圾填埋场周边土壤环境状况进行调查评估。对周边土壤环境超过可接受风险的，应采取限制填埋废物进入、降低人体暴露健康风险等管控措施。	项目不涉及土壤调查。	符合	
		2、重点监管企业在拆除生产设施设备、污染治理设施时，要事先制定残留污染物清理和安全处置方案。		项目不属于重点监管企业。	符合		
		3、高关注地块划分污染风险等级，纳入优先管控名录。		项目用地未纳入优先管控名录。	符合		
			资源 利用 开发 效率	1 禁止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现有使用高污染燃料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市、县（市）人民政府规定的期限改用清洁能源或拆除使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	项目不涉及销售、使用煤等高污染燃料。	符合	
<p>由表 1-1 可知，本项目符合区域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要求。</p> <p>由上述分析可知，项目符合区域“三线一单”管控措施的要求。</p>							

二、与《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NYT2900-2022）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NYT2900-2022）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2 与（NYT2900-2022）相符性分析

序号	规范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报废农业机械拆解人员要求			
1	4.2.1 企业应具有专业术人员其专业能力应能达到规保作业安全（含危险物质收存储、运输）等相应要求，并配备专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和环保人员，国家有持证上岗规定的岗位，应持证上岗。	按规范要求配置专业技术人员。	符合
2	4.2.2 具有拆解电动自式农业机业务的企业应具有电储管理人员及 2 名以上持电工特种作业操作证人员。动力蓄电池储存管理人员应具有动力蓄电池防火、防泄漏、防短路等相关专业知识。拆解人员应在机械生产企业提供的拆解信息指导下进行拆解。	按规范要求配置专业技术人员。	符合
场地建设要求			
1	4.3.1 报废农业机械拆解作业场地应有独立的拆解区产品及拆解后物料储存区、固体废物或危险废物料储存控制区等各功能区，各功能区场地面积应与拆解能力相匹配，场地总面积宜不低于 2000m <sup>2</sup> ，作业场地（包括拆解和储存场地）面积不低于场地总面积的 70%。报废农机回收拆解企业应通过环境影响价，选址合理。	<b>本项目配备了独立的拆解区，及拆解后物料贮存区（包括金属类废物暂存区、非金属类废物暂存区和停车区）、一般固废间和危废间，各区域的面积与拆解能力匹配。项目用地面积 3200 m<sup>2</sup>，满足场地面积要求。</b>	符合
2	4.3.2 拆解区、产品及拆解后物料储存区、固体废物或危险废物储存控制区功能设计符合拆解能力，具有防风、防雨和防雷功能，并满足 GB18599 规定的要求。固体废物储存场地应具有满足 GB18599 要求的一般工业固废	本项目拆解区、产品及拆解后物料储存区、固体废物或危险废物储存控制区功能设计符合拆解能力，具有防风、防雨和防雷功能，并满足 GB18599 规定的要求，金属	符合

	储存设施和满足 GB18597 要求的危险废物储存设施。	类废物暂存区、非金属类废物暂存区和一般固废暂存间按照 GB18599 要求建设，危废暂存间按照 GB18597 要求建设。	
3	4.3.3 拆解车间应为封闭或半封闭车间，通风、光线良好，地面硬化且防渗漏，安全防范设施齐全；存储场地（包括临时存储）的地面应硬化并防渗漏。所有场所应满足 GB50037 规定的防渗漏要求。	本项目车间为封闭车间，通风、光线良好，地面硬化且防渗漏，安全防范设施齐全；各区域均将按照分区防渗的要求，进行防渗工作。	符合
4	4.3.4 场地建设应包含有害气体、易燃气体处置场所，且工艺符合 HJ348 的相关规定。应对污水进行无害处理，污水、清水做好分流，符合 HJ348 的相关规定；拆解车间消防设施齐全，应有足够的安全通道、紧急照明及疏散标识。	<b>项目运营期油液排空产生的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项目废水主要为洗漱废水，洗漱废水泼洒地面，用于地面降尘；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理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拆解车间消防设施齐全，有足够的安全通道、紧急照明及疏散标识。</b>	符合
设施设备要求			
1	4.4.1 报废农业机械拆解企业宜配备达标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农业机械拆解线、称重设备、重运输设备、剪断设备、挤压设备、切割设备、破碎设备、专用容器等。在排空易燃易爆及有毒有害液体、能化工艺装备，实现无人自动拆解。	由项目设备清单可知，本项目配备了必须的拆解设备。	符合
2	4.4.2 应具备环保设备，包括不限于专用废液收集容器、油水分离器、专用制冷液收集容器、蓄电池/锂电池/氢燃料电池等专用收集容器。	本项目配备有专用的废液（废油）收集容器，不对废液进行处理，因此不设油水分离器；本项目拆解农机无空调设备，因此不存在制冷液；本项目拆解废蓄电池暂存危废暂存间，直接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不进行进一步拆解。	符合

3	4.4.3 应具备电脑、拍照设备和监控设备。	本项目设置了一套监控设备和一台电脑。	符合
4	4.4.5 应建立设备管理制度,制定设备操作规程,并定期维护保养、更新。	本项目后期将建立设备管理制度,制定设备操作规程,并定期维护保养、更新。	符合
信息管理要求			
1	4.5.1 在报废农业机械拆解及主要总成解体销毁过程中,至少对回收确认、零部件拆解、对机体等零部件拆分或压扁破碎3个环节进行录像监控,应剪辑30s以上的重要时段视频资料进行存档,同时拍摄(或截图)机体解体销毁前、中、后的照片各1张,相关信息的保存期限不应少于5年。	本项目设置了一套监控设备和一台电脑,对拆解区进行了全方位的录像监控,并存档备案,永久保存相关信息。	符合
2	4.5.2 拆解企业根据生产企业提供的产品说明书,产品图册编制拆解作业流程图,保证零部件和材料可再回收利用。拆解作业流程图应详细注明拆解流程,拆解方法,所需设备或工具,拆解后物料的搬运,储存,并做好标识;对于复杂产品或部件,需编制拆解作业指导书。	本项目在接收报废农机后,将根据产品说明书,编制拆解流程,并严格按照拆解流程进行拆解。	符合
3	4.5.3 应建立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档案和数据库,对回收报废的农业机械逐台登记;记录农业机械和所有者信息,信息主要包括:机主(单位或个人)名称、证件号码、拍照号码(适用时),品牌型号、机架号、发动机号、出厂年份、接收或收购日期等;记录回收、拆解、废弃物处理及拆解后零部件、材料和废弃物的数量/重量和流向等,并做好标识,处理批次和拆解数量与重量应统一;纸质档案保存期限不应少于3年,备份的电子档案和数据库,保存期限不应少于5年。	本项目将严格按照要求,建立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档案和数据库,对回收报废的农业机械逐台登记,并永久性保存相关资料。	符合
安全要求			

1	4.6.1 应符合 GB/T33000 的规定，具有安全管理制度，水电气等安全使用说明，安全生产规程，防火、防汛应急预案等。	按照 GB/T33000 的规定，制定安全管理制度，水电气等安全使用说明，安全生产规程，防火、防汛应急预案等。	符合
2	4.6.2 拆解场地内应设置安全标志，安全标志应符合 GB2894 的规定。	拆解场地设置符合 GB2894 规定的安全标志。	符合
环保要求			
1	4.7.1 拆解区环境噪声限值应符合 GB 12348 规定的三类声环境功能区的要求。	厂界四周噪声昼间贡献值可满足（GB12348-2008）中的 2 类功能区标准要求。	符合
2	4.7.2 拆解时存在有害气体或易燃气体，应做好导流和无害处理。	本项目仅油液排空过程产生少量 VOCs（非甲烷总烃）， <b>项目运营期油液排空产生的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b>	符合
回收技术要求			
1	5.1 回收企业收到报废自走式农业机械后，应检查发动机、散热器、变速箱、差速器、油箱、后处理装置和燃料罐等总成部件的密封和破损情况。对于出现泄漏的总成部件，应采取适当的方式收集泄漏的液体或封住泄漏处，防止废液渗入地下。	按照规范要求进行检查，对于出现泄漏的总成部件，采用适当的方式收集泄漏的液体或封住泄漏处，防止废液渗入地下。本项目拟设置专门危废暂存间，分类设置专用防渗密闭容器进行油液储存，并对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处理。	符合
2	5.2 回收电动自走式农业机械时，应检查动力电池和驱动电机等部的密封和破损情况。对于出现动力电池破损、电极头和线束裸露存在漏电风险等情况，应采取适当的方式进行绝缘处理。	检查动力蓄电池和驱动电机等部件的密封和破损情况。对于出现动力电池破损、电极头和线束裸露存在漏电风险的，采用适当的方式进行绝缘处理。	符合
拆解技术要求-检查和登记			
1	6.1.1 应对报废自走式农业机械的发动机、变速箱、传动箱、转向器、散热器、差速器、油箱、液压油箱、空调压缩机、铅酸电池、锂电池、氢燃料电池等总成部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对出现泄漏的地方，应采取适当的方式收集泄漏的液体或封住泄漏处，防止废液渗入地下。	按照规范要求进行检查，对于出现泄漏的总成部件，采用适当的方式收集泄漏的液体或封住泄漏处，防止废液渗入地下。本项目拟设置专门危废暂存间，分类设置专用防渗密闭容器进行油液储存，并对地面进行硬化、防渗处理。	符合

2	6.1.2 按照 4.5.的规定对报废农业机械的主要信息进行登记拍照，并在机身醒目处设置唯一性标识。	对报废农业机械的主要信息进行登记拍照，并在机身醒目处设置唯一性标识。	符合
拆解技术要求-拆解前储存			
1	6.2.1 报废农业机械应与其他废弃物分开储存，严禁侧放、倒放；如需叠放，应做到堆放合理，方便装保障人身安全。	本项目报废农业机械与其他废弃物均分开储存。	符合
2	6.2.2 回收报废农业机械后，应在 3 个月内将其拆解完毕。	本项目农机入厂后最多再放 2 天，拆解一台农机约 3 小时。	符合
拆解技术要求-拆解预处理			
1	6.3.1 先对报废农业机械进行清洁处理，去除机械外部的非原机所属的覆盖物。	建设单位要求所有报废农机清洁后再入场，不在厂内清洁。	符合
2	6.3.2 在拆解预处理区域排空并分类收集农业机械内的废液。	本项目排空的废液采用收集容器收集后于危废间暂存。	符合
3	6.3.3 拆卸动力蓄电池，拆除酸蓄电池、油箱、气泵、水泵、气罐、液罐、电池、液压泵、空调器等外围属件。	本项目拆除的蓄电池收集后于危废间暂存。	符合
拆解技术要求-拆解			
1	拆解过程如下: a) 拆除驾驶室玻璃(适用时); b) 拆除覆盖件; 拆除燃油箱、液压油箱; c) d) 拆除各类滤清器、空气过滤器; 拆除各类灯具; e 拆除电控系统中各电子元件; D g) 拆除液压系统管路、泵、阀、马达及相关控制元件; h) 拆除冷却系统水箱管道; 拆除各种塑料件; 拆除橡胶制品部件; k) 拆除含金属铜、铝、镁等能有效回收的部件 1) 拆除含有铅、汞、铬等有毒物质的部件; m) 拆除其他各类非金属件。	根据项目工艺流程，本项目严格按照拆解要求进行拆解，分类回收或处置相关拆解物。	符合
拆解后储存-固体废物储存			
1	7.1.1 固体废物的储存应符合 GB18599、GB18597 和 HJ2025 的规定。	根据后文固体废物分析，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处置符合(GB18599-2020)、(GB	符合

2	7.1.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储存设施及包装物应按照 GB15562.的规定进行标识, 险废物储存设施及包装物的标志应符合 GB 18597 和 HJ 2025 的规定。所有固体废物避免混合混放。	18597-2023) 中相关规定。			
3	7.1.3 妥善处置固体废物, 不应非法转移、倾倒、利用和处置。				
拆解后处置					
1	8.1 废液应使用专用密闭容积存储, 防漏、防洒溅、方挥发, 并交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废液回收处理企业处置。	<p>本项目拆除金属类和非金属类废物分类存放后定期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 不可利用废物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 送当地政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堆场综合利用; 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p> <p>根据后文固体废物分析, 本项目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处置符合 (GB18599-2020)、(GB 18597-2023) 中相关规定。</p>	符合		
2	8.2 拆解后的可再利用领布机存储前, 应做好清洗和防锈等处理后再室内存储, 并标明“回用件”。				
3	8.3 拆解后的所有的零部件、材料, 废物, 应按照 GB18484 的规定分类存储和标识, 废物不得焚烧、丢弃				
4	8.4 对列入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危险废物应按照 GB18599 的规定进行储存和污染控制管理。				
5	8.5 拆解后有毒有害的危险废物的存储和处置应符合 GB18597 的规定, 危险废物应交由有具有相应资质的企业进行处置				
6	8.6 动力蓄电池、电子元件拆解后应单独存放, 对锂电池进行整体拆解存放, 做好防止自燃措施, 并交由有资质的处置企业进行回收处理, 电子元器件应交由废电器资质企业拆解, 不可自行拆解。				
<p>根据表 1-2 可知, 本项目符合《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NYT2900-2022) 的相关要求。</p>					

三、与《报废机动车拆解企业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48-2022）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报废机动车拆解企业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48-2022）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3 与（HJ348-2022）相符性分析

序号	规范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基础设施污染控制要求			
1 基础设施污染控制要求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应划分不同的功能区，包括办公区和作业区。作业区包括：整车贮存区；动力蓄电池拆卸区；电池分类贮存区；拆解作业区；产品（半成品）贮存区；破碎分选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区；危险废物贮存区。	本项目办公区和作业区分开；根据项目总平面布置，本项目按照要求设有农机整机贮存区、拆解作业区、产品（半成品）贮存区；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区；危险废物贮存区。	符合
2 企业厂区内的功能区设计和建设应满足的要求	作业区面积大小和功能区划分应满足拆解作业的需要；不同的功能区应具有明显的标识；作业区应具有防渗地面和油水收集设施，地面应符合 GB50037 的防油渗地面要求；作业区地面混凝土强度等级不低于 C20，厚度不低于 150mm，其中物流通道路面和拆解作业区域强度不低于 C30，厚度不低于 200mm。大型拆解设备承重区域的硬化标准参照设备工艺要求执行；拆解区应为封闭或半封闭建筑物；破碎分选区应设在密闭区域内，控制工业废气、粉尘和噪声污染；危险废物储存区应设置液体导流和收集装置，地面应无液体积聚，如有冲洗废水应纳入废水收集处理设施处理；不同种类的危险废物应单独收集、分类储存，中间有明显	本项目作业区地面和贮存区地面均进行防渗、硬化，作业区地面混凝土强度等级不低于 C20，厚度为 150mm，其中物流通道路面和拆解作业区域强度不低于 C30，厚度为 200mm，并设置拆解平台收集废油，防止废油掉落地面，全厂设置雨棚，厂区内无初期雨水及冲洗废水产生，危险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暂存，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并设置标识标牌，设置液体导流和收集装置，确保地面无液体积聚。	符合

	间隔；储存场所应设置警示标识，同时还应满足 GB18597 中其他相关要求；动力蓄电池拆卸、储存区应满足 HJ1186 中的相关要求；地面应采取环氧地坪等硬化设施，地面应做防酸、防腐、防渗、硬化及绝缘处理；各贮存区应在显著位置设置标识，标明贮存物的类别、名称、规格、注意事项等，根据其特性合理划分贮存区域，采取必要的隔离措施。		
3	企业内的道路应采取硬化措施，如出现破损及时维修。	项目拆解区、存放区、暂存区及道路、地面均硬化、防渗。	符合
4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应做到雨污分流，在作业区内产生的初期雨水、清洗水和其他非生活废水应设置专门的收集设施和污水处理设施。厂区内应按照 GB/T 50483 的要求设置初期雨水收集池。	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全厂设置雨棚，厂区内无初期雨水及冲洗废水产生。	符合
拆解过程污染控制要求			
1	传统燃料报废机动车在开展拆解作业前，应抽排下列气体及液体：燃油、发动机油、变速器/齿轮箱(包括后差速器和/或分动器)油、动力转向油、制动液等石油基油或者液态合成润滑剂、冷却液、挡风玻璃清洗液、制冷剂等，并使用专用容器回收贮存。操作场所应有防漏、截流和清污措施，抽排挥发性油液时应通过油气回收装置吸收拆解区域内的挥发性气体。	<b><u>本项目开展拆解作业前，排空发动机油，使用专用容器回收贮存，贮存于危废暂存间；油液排空产生的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u></b>	符合
2	报废电动汽车进场检测时，受损变形以及漏液、漏电、电源供应工作不正常或其他的事故车辆应进行明显标识，及时隔离并优先处理，避免造成环境风险。	项目不涉及报废电动汽车。	符合

3	报废电动汽车在开展拆解作业前，应采用防静电设备彻底抽排制冷剂，并用专用容器回收储存，避免电解质和有机溶剂泄漏。拆卸下来的动力蓄电池存在漏液、冒烟、漏电、外壳破损等情形的，应及时处理并采用专用容器单独存放，避免动力蓄电池自燃引起的环境风险。	本项目拆卸下来的动力蓄电池采用专用容器单独存放。	符合
4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不应在未完成各项拆解作业前对报废机动车进行破碎处理或者直接进行熔炼处理。	本项目不进行破碎或者直接熔炼处理。	符合
5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不应焚烧报废机动车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电线电缆、废轮胎和其他废物。	本项目不焚烧报废机动车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物。产生的固废按照相应规范进行处理。	符合
6	报废机动车拆解产生的废旧玻璃、报废机动车破碎残余物、引爆后的安全气囊等应避免危险废物的沾染，未沾染危险废物的应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进行管理。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妥善处置或利用。	符合
7	报废机动车拆解产生的废铅蓄电池、废矿物油、废电路板、废尾气净化催化剂以及含有或沾染危险废物的废弃包装物、容器等依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属于危险废物的，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管理相关要求分区、分类贮存。废弃含油抹布和劳保用品宜集中收集。	危险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暂存，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8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不应倾倒铅蓄电池内的电解液、铅块和铅膏等废物。对于破损的铅蓄电池，应单独贮存，并采取防止电解液泄漏的措施。	危险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暂存，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并采取防止电解液泄漏的措施。	符合
9	报废机动车拆解产生的产物和固体废物应合理分类，不能自行利用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可利用废物、危险废物均得到妥	符合

	处置的，分别委托具有相关资质、相应处理能力或经营范围的单位利用和处置。	善处置或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10	报废机动车拆解产物应符合国家及地方处理处置要求，其中主要拆解产物特性及去向见附录 A。如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具备与报废机动车拆解处理相关的深加工或二次加工经营业务，应当符合其他相关污染控制要求。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可利用废物、危险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或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不进行二次加工。	符合
11	报废机动车油箱中的燃料(汽油、柴油、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甲醇等)应分类收集。	危险废物设置危废暂存间暂存，进行分类收集、贮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符合
企业污染物排放要求			
1 水污染物排放要求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厂区收集的初期雨水、清洗水和其他非生活废水等应通过收集管道(井)等收集后进入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达到国家和地方的污染物排放标准后方可排放。	本项目车间地面全部硬化，待拆解农机均在车间内暂存，不涉及初期雨水；生活污水为洗漱废水，厂区泼洒，用于地面降尘。	符合
2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排放废气中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应符合 GB16297、GB 37822 规定的排放要求。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有更严格要求的，从其规定。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应在厂区及易产生粉尘的生产环节采取有效防尘、降尘、集尘措施，拆解过程产生的粉尘等应收集净化后排放。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的恶臭污染物排放应满足 GB 14554 中的相关要求。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应依照《消耗臭氧层物质管理条例》，对消耗臭氧层物质和氢氟碳化物进行分类回收，并交由专业单位进行利用或无害化处置，不应直接排放。涉及《中国受控消耗	项目拆解农机无空调，不涉及冷媒回收。 <b>油液排空产生的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b> 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污染物能达标排放。	符合

		臭氧层 物质清单》采用冷媒回收机分别抽取制冷剂至密闭容器中存放。产生的废气污染物能达标排放。符合所列的废制冷剂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进行管理。		
3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应采取隔音降噪措施，减小厂界噪声，满足 GB 12348 中的相关要求。对于破碎机、分选机、风机等机械设备，应采用合理的降噪、减噪措施。如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隔振元件、柔性接头、隔振垫等。在空压机、风机等的输气管道或在进气口、排气口上安装消声元件，采取屏蔽隔声措施等。对于搬运、手工拆解、车辆运输等非机械噪声产生环节，宜采取可减少固体振动和碰撞过程噪声产生的管理措施，如使用手动运输车辆、车间地面涂刷防护地坪、使用软性传输装置等措施；加强工人的防噪声劳动保护措施。	企业采取隔音降噪措施。	符合
4 固体废物污染控制要求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中不应混入危险废物。拆解过程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应满足 GB 18599 其他相关要求；危险废物应满足 GB 18597 中的其他相关要求。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可利用废物、危险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或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p>根据表 1-3 可知，本项目符合《报废机动车拆解企业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48-2022）的相关要求。</p> <p>四、与《关于申报农业机械报废回收企业认定工作的公告》相符性分析</p> <p>根据《三门峡市农业农村局 三门峡市财政局 三门峡市商务局关于转</p>				

发的通知》（三农机字〔2020〕1号）文件规定，为做好澠池县农业机械报废回收企业认定工作，结合我县实际，现将农业机械报废回收企业认定申报条件公告如下：

表 1-4 与《关于申报农业机械报废回收企业认定工作的公告》相符性分析

序号	规范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具备资质的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和依法具有农机回收拆解经营业务的农机维修网点、农机合作社等其他企业；	本企业为具备资质的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符合
2	有相应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	项目有专业技术人员 5 人，其专业技能能满足规范拆解、环保作业、安全操作等要求，并持证上岗。	符合
3	有专门的拆解和停放报废农机的场地；	有专门的拆解和停放报废农机的场地。	符合
4	有必要的拆解设备及消防设施；	项目拆解区配备有钳工、扳手等拆解工具，并配备有消防设施。	符合
5	符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环保的规定；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符合
6	没有出售、维修已报废农业机械或者出售已报废发动机、车架、变速箱、前后桥，拼装农业机械、收销赃等违法经营行为记录。	无相关违法经营行为记录。	符合

五、与《澠池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澠池县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澠池县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澠池县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澠环委办[2024]4 号）相符性分析

2024 年 6 月 22 日澠池县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印发了《澠池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澠池县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澠池县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澠池县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

治理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滏环委办[2024]4号）；项目与滏环委办[2024]4号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与滏环委办[2024]4号相符性分析

《滏池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加快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加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加大蓄热式氧化燃烧（RTO）、蓄热式催化燃烧（RCO）、催化燃烧（CO）、沸石转轮吸附浓缩等高效治理技术推广力度；对企业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实施有机废气收集密闭化改造；对企业活性炭装填量、更换周期实施编码登记，实现从购买、更换到处置的全过程回溯管理；对污水处理设施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实施单独收集处理；具备改造条件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改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汽车罐车改用自封式快速接头；按规定开展 VOCs 泄漏监测与修复，推动化工行业积极与已建成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联网。2024 年 5 月底前，排查建立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清单台账；2024 年年底前，完成治理任务，全面提升企业 VOCs 治理水平。	本项目油液排空时产生非甲烷总烃，废气产生量较小， <b>油液排空产生的有机废气经“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b> 可以满足排放要求。	符合
《滏池县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严格防范水生态环境风险。以涉危涉重企业、工业园区等为重点、强化应急设施建设。严格新（改、扩）建尾矿库环境准入，健全尾矿库环境监管清单，加强尾矿库分类分级环境监管，以及“一废一品一库”环境风险调查，完善上下游、跨区域的应急联动机制。进一步加强重点饮用水水源地河流、重要跨界河流以及其他敏感水体风险防控，推动重点河流突发水污染事件“一河一策一图”全覆盖，强化重点区域污染监控预警，提高水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处置能力。加强汛期有关部门联防联控，防范水	生活废水为洗漱废水，厂区泼洒，用于地面降尘。废水无外排。	符合

其他符合性分析

环境风险。			
《澠池县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文件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加强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建设。持续创新危险废物环境监管方式，引导危险废物利用处置行业高质量发展。		本项目危废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符合
<p>由上述分析可知，项目建设符合澠环委办[2024]4 号的相关要求。</p> <p><b>六、与澠池县饮用水水源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b></p> <p>(1) 澠池县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p> <p>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发布的《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豫政办[2013]107 号）、《关于调整三门峡市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的请示》（三政文〔2019〕44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0]99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1]72 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划定调整取消部分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通知》（豫政文〔2023〕8 号），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水源地为裴窑水库，其保护区划分情况如下：</p> <p>一级保护区范围：水库正常水位线（585.0m）以下区域及取水口东侧正常水位线至 600m 高程的区域；</p> <p>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水库上游 3000m 两侧分水岭内的区域。</p> <p>本项目位于澠池县城关镇东关村 东河南，距离最近的饮用水源地为裴窑水库，项目位于其二级保护区西北侧 7605m 处，不在其保护范围内，符合地下水饮用水源保护要求。</p> <p>(2) 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p> <p>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p>			

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澠池县共划分8个乡镇集中饮用水水源地。

①澠池县果园乡鱼脊梁水库

一级保护区：水库正常水位线(524.7m)以下及以上至543m等高线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入库主河流上溯2000m河道内及两侧至分水岭的汇水区域。

②澠池县果园乡胡家洼水库

一级保护区：水库正常水位线(500.73m)以下及以上200m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入库主河流上溯2000m河道内及两侧50m的区域。

③澠池县仰韶镇西阳村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④澠池县仁村乡雪白村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洪阳河取水井上游2000m至下游100m河道内及两侧50m内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洪阳河上游2000m至下游200m河道内及两侧200m的区域。

⑤澠池县坡头乡西庄沟地下水井(共1眼井)

一级保护区：西庄沟取水井上游500m至下游100m河道内及两侧50m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西庄沟上游分水岭至下游100m两侧至分水岭内的区域。

⑥澠池县南村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50m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连线外围 550m 区域。

⑦澠池县段村乡段村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 30m 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一级保护区外，取水井外围 330m 区域。

⑧澠池县张村镇张村地下水井(共 1 眼井)

一级保护区：取水井外围 30m 的区域。

距离本项目最近的水源地为澠池县仰韶镇西阳村地下水井。本项目厂址距其一级保护区边界的直线距离为 4.0km，不在其保护区范围之内。

**七、与《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 号）相符性分析**

项目与《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 号）相关要求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6 与豫发改工业[2021]812 号相符性分析**

豫发改工业[2021]812 号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二、清理拟建工业和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我省沿黄重点地区要组织对本地区现有已备案但尚未开工建设的拟建工业项目进行清查，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的项目一律停止推进。拟建工业项目应调整转入合规工业园区，其中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应由省辖市相关部门对是否符合产业政策、产能置换、环境影响评价、耗能减量替代、空间规划、用地审批、规划许可等管控要求进行会商评估，经评估确有必要建设且符合相关要求的，一律转入合规工业园区。各地汇总形成清理工作情况报告，附拟建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表、不在合规工业园区的拟建项目整改情况表，于 12 月 20 日前联合报送省五部门。自 2022 年起，每年 12 月底、6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进行建设，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不涉及工业炉窑等高耗能工序；项目废水主要为员工洗漱废水，厂区泼洒，无外排；拆解车间油液排空过程产生有机废气负压收集后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项目已在澠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综上，本项目不属于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	符合

月底报送全年和上半年工业项目和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监管等工作进展情况。		
--	--	--

由上述分析可知，项目符合《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豫发改工业[2021]812号）的相关要求。

#### 八、项目建设与渑池县城东工业区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渑池县城关镇东关村东河南，租赁河南尚正食品有限公司厂区内闲置厂房进行建设。依据渑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复函（附件6），项目在渑池县城东工业区规划范围内。上世纪90年代中期，为充分发展县域经济，渑池县人民政府在建城区及规划范围内划定了城东工业区和城西工业区（城西工业区又称黄花工业区）；其中渑池县城东工业区规划范围主要为城区东部已建成的工业区域，其产业结构以电力、刚玉、钢铁、制药、机械等行业为主，并兼顾其他产业的持续发展。本项目租赁的河南尚正食品有限公司原为三门峡市第二制药厂，制药厂自然停产后变更为河南尚正食品有限公司，现河南尚正食品有限公司自然停产多年。为盘活民间固定资产，鼓励县域经济发展，渑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故本项目建设符合渑池县城东工业区规划的相关要求。

##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p><b>1、项目背景</b></p> <p>随着农业生产的机械化，农业机械报废量逐年增加。为了贯彻绿色发展理念，加快淘汰耗能高、污染重、安全性能低的老旧农机如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机动喷雾（粉）机、机动脱粒机、饲料（草）粉碎机、草机等，促进农业机械装备结构优化调整和节能减排，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和商务部三部委办公厅联合印发了《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指导意见》（农办机[2020]2号），河南省农业农村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商务厅联合发布了《关于印发&lt;河南省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方案&gt;的通知》。</p> <p>为了发展农机拆解业务，积极响应地方政府号召，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拟投资 100 万元于渑池县城关镇东关村东河南建设“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2024 年 9 月 30 日，项目取得了渑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2409-411221-04-05-306829。备案相符性分析见表 2-1。</p> <p>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本项目属于“三十九、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85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421：非金属废料和碎加工处理 422（421 和 422 均不含原料为危险废物的，均不含仅分拣、破碎的）”中“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废机动车、废电机废电线电缆、废钢、废铁、金属和金属化合物矿灰及残渣、有色金属废料与碎屑、废塑料、废轮胎、废船、含水洗工艺的其他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农业生产产生的废旧秧盘、薄膜破碎和清洗工艺的除外）”范畴，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p>
------	--

**表2-1 项目建设情况与备案相符性**

类别	备案内容	项目建设内容	相符性
项目名称	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	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	相符
企业全称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相符
建设地点	三门峡市渑池县城关镇东关村 东河南	三门峡市渑池县城关镇东关村 东河南	相符
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采用专业的设备和技术，对达到报废条件的农业机械进行回收、拆解，对拆解后的材料进行分类回收，禁止机具流入二级市场。	项目采用专业的设备和技术，对达到报废条件的农业机械进行回收、拆解，对拆解后的材料进行分类回收。	相符
工艺流程	/	/	/
主要设备	主要设备包括：打爪机、活动扳手、老虎钳、快速扳手、电动扳手、地磅等	2台打爪机、10台活动扳手、20台老虎钳、20台快速扳手、25台电动扳手、1台地磅	相符
投资	100万元	100万元	相符

由上表可知，项目名称、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及内容、主要设备、投资与备案内容基本一致。

**2、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 3200m<sup>2</sup>，建筑面积 2090 m<sup>2</sup>，项目工程组成包括主体工程、储运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等。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2-2，项目平面布置情况见附图 5。

**表 2-2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名称	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拆解车间	封闭厂房，建筑面积270m <sup>2</sup> ，位于厂区东部，主要建设内容为地面及裙角防渗处理，为封闭式拆解车间。	已建

辅助工程	办公室	1层, 建筑面积 160m <sup>2</sup> , 用于工作人员办公使用。		已建	
	停车区	<b>1层, 建筑面积 900 m<sup>2</sup>, 用于农机暂停。</b>		<b>拟建</b>	
储运工程	拆解物品	1层, 建筑面积 460m <sup>2</sup> , 封闭厂房, 砖混结构, 位于厂区北侧。		已建	
	储存区	1层, 建筑面积 300m <sup>2</sup> , 封闭厂房, 砖混结构, 位于厂区南侧。			
公用工程	供水	外购		/	
	供电	市政供电		/	
	供热	办公室采用空调供暖, 不设置供暖锅炉		/	
环保工程	废气	<b>拆解车间油液排空过程产生有机废气负压收集后经 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 经 1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b>		<b>拟建</b>	
	废水	<b>生活污水为洗漱废水, 厂区泼洒, 无外排。明确建设封闭或半封闭式厂房车间, 物料进出操作全部在车间内进行, 无露天堆存的物料, 无需收集初期雨水。</b>		已建	
	噪声	车间隔音、距离衰减		拟建	
	拆解物品暂存区	金属类废物暂存区:	主要用于暂存拆解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类废物, 包括废钢材、废铜铝、发动机、油箱、变速器等		已建
		非金属类废物暂存区:	主要用于暂存拆解过程中产生的非金属类废物, 包括废履带橡胶板、废旧轮胎、塑料类等		已建
	危险固废	主要用于暂存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 包括废蓄电池、废油液、废线路板、废活性炭等,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20m <sup>2</sup> 新建	
	一般固废	主要用于暂存拆解过程中产生的不可利用废物, 包括土屑、废革片等		140m <sup>2</sup> 新建	
	生活垃圾、含油抹布	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新增	

		及手套	
--	--	-----	--

### 3、主要产品方案

项目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表2-3 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销售量
1	金属拆解物	114t/a
2	非金属拆解物	4.8t/a

### 4、主要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

生产过程中涉及使用的主要原辅材料、资源能源情况见下表。

表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	用量	单台重量 (t/台)	备注
1	报废农机(包括收割机、播种机、拖拉机、饲料粉碎机、玉米脱粒机、花生收获机等)	100 台/a	0.5-2	三门峡市内农机用户
2	资源	新鲜水	60m <sup>3</sup> /a	外购
	能源	电	5 万 kW·h/a	市政供电

### 5、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使用的主要生产设施情况见表 2-5。

表 2-5 项目主要生产设施情况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打瓜机	<u>DJS-5000</u>	台	<u>2</u>
2	活动扳手	<u>300mm*36mm</u>	套	<u>10</u>
3	老虎钳	<u>200mm</u>	套	<u>20</u>
4	快速扳手	<u>18mm-24mm</u>	套	<u>20</u>
5	电动扳手	<u>38mm</u>	套	<u>25</u>
6	地磅(租赁)	<u>30 吨</u>	台	<u>1</u>
7	监控设备	/	套	<u>1</u>
8	电脑	/	台	<u>1</u>

2	“二级活性炭吸附”	/	套	1
---	-----------	---	---	---

备注：项目设备均为手工设备，仅对废旧农机进行简单拆解，项目年拆解废旧农机 100 台，工作制度为 100 天，即 1 天拆解 1 台。

## 6、公用工程

### (1) 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生活用水，总用水量为  $0.2\text{m}^3/\text{d}$  ( $60\text{m}^3/\text{a}$ )。项目用水量较小，均为外购，可满足全厂用水需求。

项目劳动定员为 5 人，厂区不提供食宿，年工作 100 天。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生活用水按每人 40L/d 计算，则全厂区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0.2\text{m}^3/\text{d}$  ( $20\text{m}^3/\text{a}$ )。

### (2) 排水

厂区不设置厕所，生活污水主要为洗漱废水，厂区泼洒，用于厂区降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由附近农民清掏肥田。项目水平衡情况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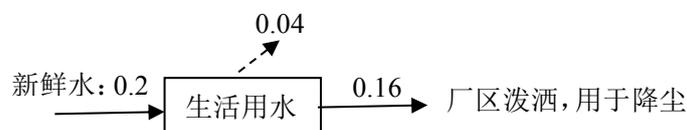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ext{m}^3/\text{d}$ )

### (3) 供电

本项目用电量约 5 万  $\text{kW}\cdot\text{h}/\text{a}$ ，电力供应来自产市政电网，电力供应充足，供电保证率较高，可满足用电需求。

### (4) 采暖、制冷

办公室采用空调供暖，不设置供暖锅炉。

##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5 人，厂区不提供食宿。工作制度为每天 8 小时，年工作 100 天。

## 8、项目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西侧设置出入口，地磅设置在西厂界外边，拆解车间布置在东侧，拆解物储存区（金属类废物暂存区、非金属类废物暂存区）北侧和南侧各布置一处，固废暂存区（包括一般固废暂存间、危废暂存间）布置在北侧。办公区布置在厂区西北角，停车区位于办公区南侧。场区平面布置具体详见附图 7。

本项目年拆解废旧农机 100 台，工作制度为 100 天，即 1 天拆解 1 台。拆解车间每天仅拆解 1 台废旧农机，不存在农机暂停情况存在，拆解车间面接可满足拆解需求。厂区停车区占地面积 900m<sup>2</sup>，地面均需硬化，可满足至少 50 台农机暂停，满足废旧农机暂停需求。根据工程分析，项目拆解物储存区暂存金属类、非金属类物质，金属类物质产生量为 114t/a，非金属类物质产生量为 4.2t/a，总储存量 of 118.2t，根据和企业沟通，每 5 天清理一次拆解物储存区，每次最大储存量为 6t。拆解物储存区面接为 760 m<sup>2</sup>，可满足暂存需求。

## 一、施工期

项目利用现有租赁的厂房进行建设，厂区内现有道路及厂房地面、外立面年久失修出现破损，因此建设期包括地面硬化、停车区建设、部分厂房外立面封闭、以及设备的安装。施工期影响包括施工期扬尘、噪声及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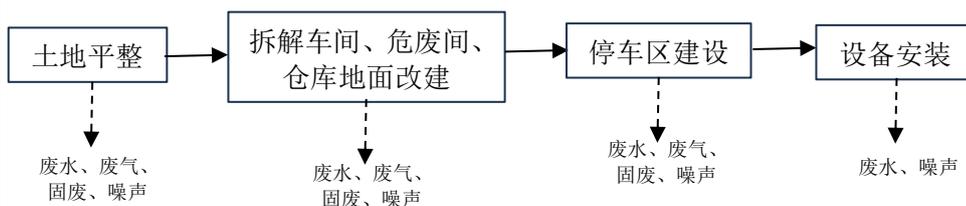


图 2 项目施工期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 二、运营期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图 3。

工艺流程  
和产排污  
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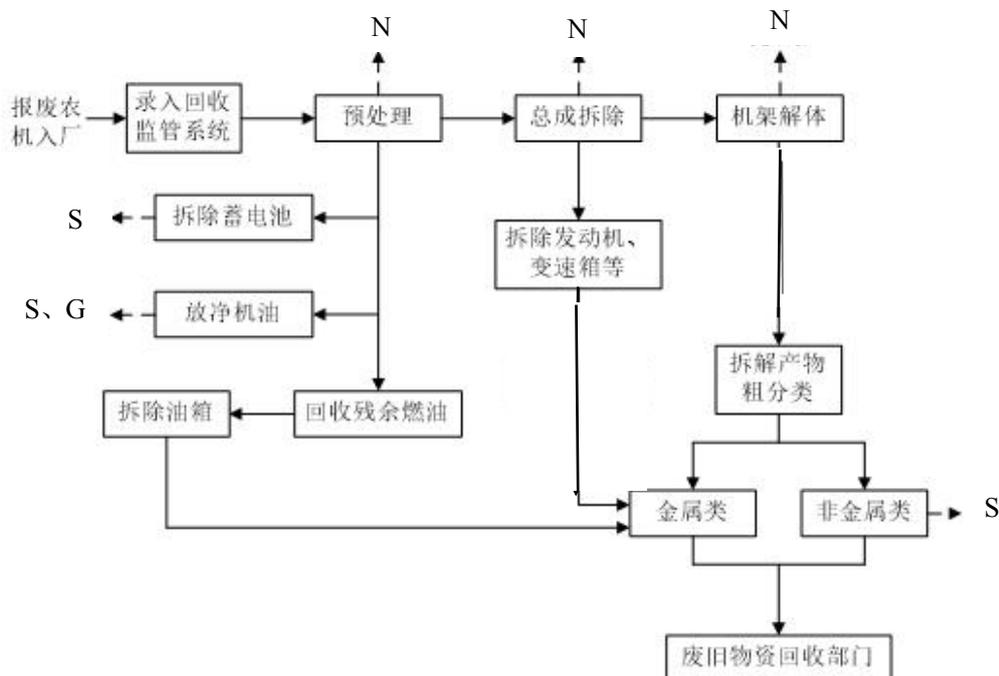


图 3 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G-废气；S-固体废弃物；W-废水；N-噪声)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为农机拆解项目，一般而言，拆解工艺有“非破坏性拆解”、“准破坏性抵触”“破坏性拆解”之分。绝大多数农机经长年使用报废后，零件的回收价值已不大；另一方面，本项目拆解工艺不考虑零件回收问题；根据农机各部分的具体结构情况及拆解操作的方便程度，综合利用各种手工、电动拆解工具进行拆解，属于“破坏性拆解”。

根据农机各部分的具体结构情况及拆解操作的方便程度，拆除的金属部件不需要进行进一步分割、破碎色选、清洗及打包等，拆解后的金属部件直接外售处理。

#### ①农机入厂

用户报废农机入厂后，办理农机回收证明手续、双方与农机合影留念，以使用户按相关程序办理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手续。入场农机不需要清洗。

#### ②拆解前预处理

预处理：在正式拆解前，拆下蓄电池，放净发动机、变速箱总成的内部机油：邮箱中如有残余燃油，放净回收（农机上架用桶回收，废油液排空区放置托盘避免废油液泄漏渗入地下），然后拆下油箱。预处理是为了保证安全拆解、防止污染，其中蓄电池仅拆下，不进行拆解。项目农机拆解在专门的拆解台进行，拆解台采用钢结构，带油液收集沟和槽，不会直接将农机放在地面敲打拆解从而破坏地面水泥、防渗层，造成油泥下渗污染地下水和土壤。

#### ③总成拆除

拆下发动机及变速箱等总成，并按《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对以上总成进行解体。从结构复杂性与操纵舒适性两方面来说，农业机械通常比汽车简单许多、操纵性能要求也低，故其总成数较少。

#### ④机架解体

对拆除总成后的整体机架进行解体，机架拆解以能对拆解物进行粗略

归类为原则。用小型工具进行解体，对以上拆解物进行初步分类存放，定期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拆解物分为金属与非金属两大类及不可利用废物。金属类包括废钢材（钢、铸钢）、废铜铝等有色金属，非金属类有橡胶（主要是废履带橡胶板、废旧轮胎）、塑料类、碎电线、玻璃钢。

**拆解物料平衡：**

本项目年拆解报废农机约 100 台，根据业主提供的资料主要为拖拉机，拖拉机重约 0.5t-2t/台，平均按每台 1.2t，则本项目农机拆解量为 120t/a，其中金属类部件(废铁、废铝)占总量的 95%，非金属部件(橡胶、塑料)约占总量的 3.5%，其他固废约占总量的 1%，每年废铅酸蓄电池和废油液、废电路板约为 1.2t/a，其余为拆卸过程产生的一般固废(土屑、废革片等)。拆解物料平衡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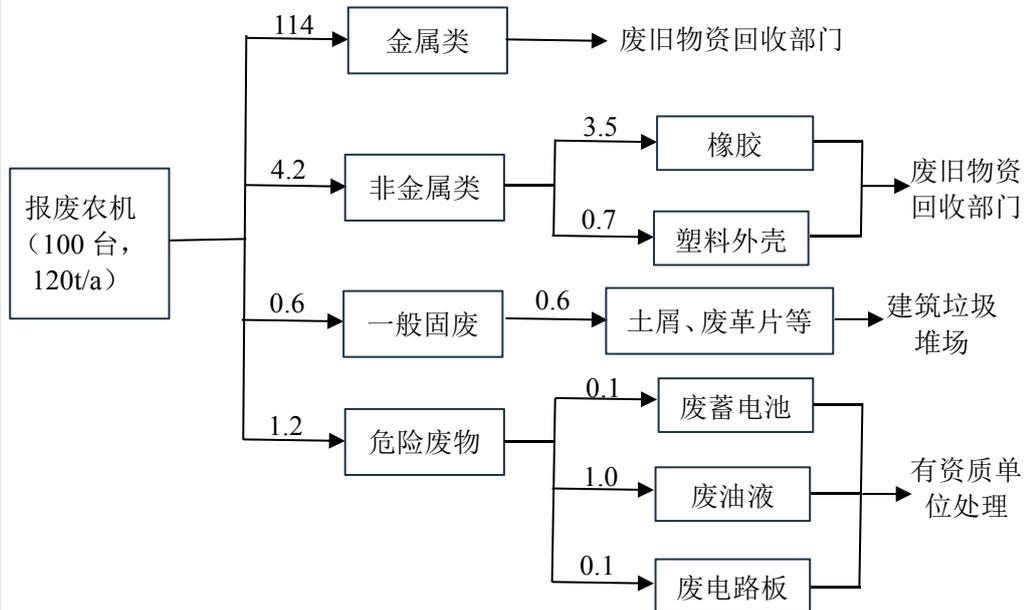


图 3 项目物料平衡图 (t/a)

**三、污染源识别：**

根据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分析，本项目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噪声和固废，其具体类型及产污环节情况见下表。

表2-6 项目主要污染物类型及其产污环节一览表

类别	产污环节	污染类型	污染因子
废气	油液排空过程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
噪声	生产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固废	拆解蓄电池	废蓄电池	
	放净机油	废油液	
	拆解	不可利用废物（土屑、废革片等）、金属类废物（废钢材、废铜铝、发动机、油箱、变速器等）、非金属类废物（废履带橡胶板、废旧轮胎、塑料类等）、废电路板	
	生产区	含油抹布及手套	
	废气处理设施	废活性炭	
	生活区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  
环境污染  
问题

本项目属新建项目，租赁已建空置厂房及空地作为办公生产用房，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 一、环境空气

##### (1) 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质量区域达标判定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质量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根据《2023年澠池县环境质量报告书》，项目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数据统计结果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基本污染物统计结果一览表

监测时间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2023 年	S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10μg/m <sup>3</sup>	60μg/m <sup>3</sup>	16.7%	达标
	NO <sub>2</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31μg/m <sup>3</sup>	40μg/m <sup>3</sup>	77.5%	达标
	PM <sub>10</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69μg/m <sup>3</sup>	70μg/m <sup>3</sup>	98.6%	达标
	PM <sub>2.5</sub>	年平均质量浓度	40μg/m <sup>3</sup>	35μg/m <sup>3</sup>	114%	不达标
	CO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0.8 mg/m <sup>3</sup>	4mg/m <sup>3</sup>	20%	达标
	O <sub>3</sub>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	111μg/m <sup>3</sup>	160μg/m <sup>3</sup>	69.4%	达标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由上表可知，项目所在区域 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 的年平均质量浓度、CO 第 95 百分位数日平均质量浓度和 O<sub>3</sub> 第 90 百分位数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sub>2.5</sub> 的年平均监测浓度超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不达标区。目前澠池县正在实施《澠池县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措施，将不断改善区域大气环境质量。

#### 二、地表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北侧 295m 的涧河，该河段属于 III 类水

域。根据《渑池县环境质量报告书（2023年度）》涧河塔尼断面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见下表。

**表3-2 地表水环境质量基本污染物统计结果一览表**

断面	项目	均值	类别
涧河塔尼断面	水温（℃）	16.9	I
	pH（无量纲）	8.0	I
	溶解氧	6.9	II
	高锰酸盐指数（mg/L）	3.9	II
	五日生化需氧量（mg/L）	3.0	I
	氨氮（mg/L）	0.450	II
	石油类（mg/L）	0.01L	I
	挥发酚（mg/L）	0.0003L	I
	汞（mg/L）	0.00002L	I
	铅（mg/L）	0.010L	I
	化学需氧量（mg/L）	16	III
	总氮（mg/L）	5.38	劣V
	总磷（mg/L）	0.05	II
	铜（mg/L）	0.006L	I
	锌（mg/L）	0.05L	I
	氟化物（mg/L）	0.27	I
	硒（mg/L）	0.0012	I
	砷（mg/L）	0.007L	I
	镉（mg/L）	0.00005L	I
	六价铬（mg/L）	0.004L	I
	氰化物（mg/L）	0.001L	I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mg/L）	0.05L	I
硫化物（mg/L）	0.01L	I	
粪大肠菌群（个/L）	1984	II	

根据三门峡市政府责任目标考核要求，水温、总氮、粪大肠菌群3项因子不参与考核。由上表可知，涧河塔尼断面符合III类水质，水质状况“良好”，与上年度的III类水质相比，水质状况没有变化。随着《渑池县2024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的实施，通过提升城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持续打好黑臭水

体治理攻坚等举措的实施，涧河水质将得到逐步改善。

### 三、声环境

企业委托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2 日对项目区域敏感点声环境进行了现场实测，具体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3-4 项目区域厂界及敏感点噪声监测统计分析表 单位：dB(A)**

监测点位	监测值	标准限值	达标情况
	昼间		
东厂界	51	2 类：昼：60	达标
南厂界	48		达标
北厂界	50		达标
东河南	49		达标
老制药厂家属院	48		达标

由上表可知，项目区域敏感点（东河南、老制药厂家属院）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项目区域声环境质量状况良好。

### 四、地下水、土壤环境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周边以居住区、废弃工业区为主，项目边界外500m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等，且本项目已采取分区防渗等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阻断污染途径，因此，本次评价不开展土壤和地下水进行现状监测。

环境保护目标

#### (1) 大气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存在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2) 声环境**

本项目厂界50m范围内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

**(3) 地下水环境**

本项目厂界外500m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 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澠池县城市建成区，项目不涉及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项目厂区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5。

**表 3-5 项目厂区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大气环境	111.772440508, 34.750278622	东河南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	2类	W	170m
	111.772295668, 34.749688536	新建小区			S	102m
	111.773561671, 34.751362234	老制药厂家属院			NE	46m
地表水环境	/	涧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II类水体	N	295m
声环境	111.772440508, 34.750278622	东河南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2类	W	20m
	111.773561671, 34.751362234	老制药厂家属院			NE	46m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情况如下。

**1、废气**

执行标准	污染物	排放限值
------	-----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16297-1996)表2二级	非甲烷总烃	15m高 排气筒:	排放浓度: 120 mg/m <sup>3</sup> 排放速率: 10kg/h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非甲烷总烃	厂区内 无组织 排放限 值	监测点处1h平均浓度 值: 6mg/m <sup>3</sup> 监测点处任意一次浓度 值: 20mg/m <sup>3</sup>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非甲烷总烃	去除效率≥70%,有组织: 其他行业 80mg/m <sup>3</sup> ; 无组织: 其他企业: 2.0mg/m <sup>3</sup>	
<p>2、废水</p> <p>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主要为洗漱废水,厂区泼洒、用于厂区降尘,不外排。</p> <p>3、噪声</p> <p>项目夜间不生产,运营期项目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 60dB(A);</p> <p>4、固废</p> <p>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厂内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p>				

总量 控制 指标	<p>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主要为员工洗漱废水，厂区泼洒、用于厂区降尘，不外排；生产过程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其有组织废气排放量为0.00095t/a。根据《河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十四五”期间，河南省总量减排控制因子为COD、氨氮、挥发性有机物、NO<sub>x</sub>，我省对这四因子实施统一要求统一考核。</p> <p><b>总量建议指标：</b></p> <p>废气：非甲烷总烃 0.00095t/a。</p> <p>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相关要求：新增挥发性有机物需进行倍量替代。</p> <p>本项目废气倍量替代量为：非甲烷总烃 0.0019t/a，从澠池县长兴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24年申请注销）的总量（0.015456t/a）中替代，倍量替代源能够满足本项目倍量替代要求。</p>
----------------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  
环境保  
护措施

项目利用现有租赁的厂房进行建设，厂区内现有道路及厂房地面、外立面年久失修出现破损，因此建设期包括地面硬化、停车区建设、部分厂房外立面封闭、以及设备的安装。施工期影响包括施工期扬尘、噪声及固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 1.1 施工废水

施工废水主要含混凝土块、石灰石、泥沙等形成的泥浆水以及工地雨水形成的地面径流，主要以 SS 污染为主，其值为 400~1000mg/L，建议施工单位在现场建沉淀池，施工废水进行适当的沉淀处理后回用，沉淀下的泥浆或固体废弃物，应与建筑垃圾一起处置，不得混入生活垃圾中，经过处理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利影响。

##### 1.2 生活污水

施工人员卫生清洗产生的生活污水，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主要为洗漱废水，厂区泼洒，对地表水影响较小。

##### 2、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施工期的影响主要为建筑材料装卸、输送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如水泥、建筑用砂、白灰等；施工期建材运输车辆将对施工现场附近环境空气质量造成一定影响。建筑材料装卸时也有一定量的扬尘，建议采用商砼，施工场地尽量减少使用水泥、砂等易产生尘原料，同时加强环境管理，如产尘点及时定期洒水，加盖苫布等，减少粉尘的产生及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机械及车辆尾气的排放也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产生一定影响，但只是暂时的、分散的。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在施工过程中，由于各种施工机械设备的运转和各类车辆的运行，不可避免地产生噪声污染。施工期噪声主要指建筑施工噪声和交通运输噪声两类。各种施工机械，如运输汽车可产生较强烈的噪声。虽然这些施工机械噪声属于非连续性间歇排放，但由于噪声源相对集中，且多为裸露声源，本次环评建议施工期噪声应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时间为凌晨6点至夜间10点之间，禁止夜间施工，同时，混凝土搅拌过程中产生的噪声也会对施工现场及附近环境产生不利影响，本环评建议采用商品混凝土，不在现场搅拌，将其对周围环境影响降至最低。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应定点堆放，便于收集。施工期将产生少量的建筑垃圾约0.5t为一般固废，建议将施工期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运往建筑垃圾指定地点暂存；施工现场应设置专门生活垃圾箱，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避免随意抛弃。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施工期间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不大。

#### 5、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租用现成厂房进行生产，由于厂区内地面破损严重，同时本次重新建设停车场，施工建设的水土流失影响是暂时的，随着施工的完成，这种水土流失现象将逐渐消失，进入运营期后通过厂区绿化会有效的改善生态环境。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油液排空有机废气。

### 1.1 大气污染物源强核算

本项目油液排空会排放有机废气，主要来自于废油液的挥发。

项目报废农机在入厂后，首先对农机进行检查，对出现泄漏的总成部件，收集泄漏的液体或封住泄漏处，故泄漏的废油液量很少。项目废油液抽取前和抽取后均在密闭容器内封存，可能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的环节主要为排空油液的过程中油液的挥发。参照《散装液态石油产品损耗》(GB11085-89)中灌桶(0.18%)和零售加注时(0.29%)的两部分的损失率按总体 0.5%的损失率进行计算。

**本项目拆解农机数量为 100 台/年，每台报废农机残留废油液按 10kg 计，废油液总量为 1t/a，则废油液挥发产生的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产生量约为 0.005t/a。废油液抽取过程会有部分油液残留再桶壁，本项目按 95%废油液被抽取，剩下 5%废油液残留在桶内计。为减轻油液抽空废气对环境的影响，本项目在拆解车间设置密闭负压区域对废油液抽取过程产生的废气进行收集处理，收集后的废气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废气处理设施编号 TA001）处理后引至楼顶排放，风量为 1000m<sup>3</sup>/h，处理效率 80%，残留在桶壁的废油液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经计算，被抽取的废油液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0.00475t/a，残留在桶壁的废油液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量为 0.00025t/a。**

**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汇总见表 4-1。**

**表4-1 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产排情况一览表**

排放方式	污染物种类	污染源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油液排空	<b>0.00475</b>	<b>0.006</b>	<b>6</b>	<b>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b>	<b>0.00095</b>	<b>0.0012</b>	<b>1.2</b>
无组织			<b>0.00025</b>	<b>0.0003</b>	<b>/</b>	<b>车间自然通风</b>	<b>0.00025</b>	<b>0.0003</b>	<b>/</b>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15m高排气筒120mg/m<sup>3</sup>、10kg/h），同时满足豫环攻坚办〔2017〕162要求（非甲烷总烃≤80mg/m<sup>3</sup>）。

**1.2、达标分析**

根据导则推荐模式AERSCREEN计算结果，本项目无组织污染物浓度可以达标，详见下表。

**表4-2 无组织污染物排放达标分析表**

排放源	评价因子	厂界浓度(mg/m <sup>3</sup> )		厂区内浓度(mg/m <sup>3</sup> )		达标情况
		预测值	执行标准	预测值	执行标准	
油液排空	非甲烷总烃	≤0.0015	《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中其他行业：2.0mg/m <sup>3</sup>	≤0.0018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小时值6mg/m <sup>3</sup> ；一次浓度值20mg/m <sup>3</sup>	达标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15m高排气筒120mg/m<sup>3</sup>、10kg/h），同时满足豫环攻坚办〔2017〕162要求（非甲烷总烃≤80mg/m<sup>3</sup>）。

### 1.3、废气治理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本评价废气可行技术直接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报废机动车拆解企业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48-2022），本项目采取的废气污染防治措施与排污许可技术规范中可行技术进行一致性分析，详见下表。

**表4-3 排污单位废气污染防治可行技术参考表**

污染源	主要控制污染物	可行技术	本项目	是否可行
油液排空	挥发性有机物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	有组织/无组织：活性炭吸附/其他；	本项目油液排空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量较少，拆解车间部分区域密闭负压收集，经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由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是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15m高排气筒120mg/m<sup>3</sup>、10kg/h），同时满足豫环攻坚办（2017）162要求（非甲烷总烃≤80mg/m<sup>3</sup>）。项目无组织产生废气（非甲烷总烃）经预测厂界浓度能满足《关于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的通知》（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文）（其他行业：2.0mg/m<sup>3</sup>）的要求；厂区内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小时值6mg/m<sup>3</sup>；一次浓度值20mg/m<sup>3</sup>）的要求。本项目工艺废气采用了《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报废机动车拆解企业污染控制技术规范》（HJ348-2022）中的污染治理可行技术，同时本项目废气排放可满足相应的标准要求，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具有可行性。

### 1.4 有组织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

本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4-4。

**表4-4 有组织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及编号	污染物	排气筒底部坐标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内径/m	温度/℃	类型
1	DA001	非甲烷总烃	东经 111°46'24.797"，北 纬 34°45'2.127"	15	0.3	20	一般排放口

**1.4 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量核算表见表4-5，无组织废气排放量核算表见表4-6，大气污染物年排放核算表见表4-7。

**表4-5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核算排放速率 kg/h	核算年排放量 t/a
1	DA001	非甲烷总烃	1.2	0.0012	0.00095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0095

**表4-6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产污环节	污染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排放速率 kg/h	年排放量 t/a
1	厂界	油液排空	非甲烷总烃	车间通风	0.0003	0.00025
无组织排放总计						
无组织排放总计		非甲烷总烃				0.00025

**表4-7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非甲烷总烃	0.0012

**1.5 废气监测要求**

项目日常环境监测由建设单位委托具有环境质量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许可证与核发技术规

范《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根据本项目运营期产污特征，结合项目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出本项目运营期废气环境监测计划。

表4-8 废气监测计划一览表

排污单位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备注
厂区	DA001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非重点排污单位
	厂界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厂房外	非甲烷总烃	1次/年	

### 1.7 废气排放环境影响定性分析

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为不达标区，超标因子主要是PM<sub>2.5</sub>。项目源强核算及污染治理措施分析，项目运营期排放的废气主要是非甲烷总烃，均可做到达标排放，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量极小，预计对周边环境空气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区域环境质量。

综上所述，在保证评价要求和工程设计的污染防治措施正常运行的条件下，工程运营期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可接受。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 2.1 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为5人，不提供食宿，年工作100天。根据《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生活用水按每人40L/d计算，则全厂员工生活用水量为0.2m<sup>3</sup>/d（20m<sup>3</sup>/a）。污水排放系数按用水量的80%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0.16m<sup>3</sup>/d（16m<sup>3</sup>/a）。

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因子为COD、SS、NH<sub>3</sub>-N，产生浓度分别为250mg/L、250mg/L、25mg/L。生活污水主要为洗漱废水，厂区泼洒，用于厂区降尘，不外排。

项目运营期废水产生及治理措施情况见表4-9、4-10。

**表 4-9 项目废水治理排放情况表**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 (m <sup>3</sup> /a)	污染因子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处理效率	治理后情况	
			mg/L	t/a			mg/L	t/a
生活污水	16	COD	250	0.004	厂区泼洒, 用于厂区降尘	0	0	0
		SS	250	0.004		0	0	0
		NH <sub>3</sub> -N	25	0.0004		0	0	0

**表4-10 项目废水产排污环节及污染治理措施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职工生活
类别		生活污水
污染物种类		COD、NH <sub>3</sub> -N、SS
产生量 (t/a)		16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5m <sup>3</sup>
	治理工艺	/
	治理效率	/
	是否为可行技术	可行
废水排放量 (t/a)		0
污染物排放量和排放浓度		0
排放方式		厂区泼洒, 用于厂区降尘
排放去向		/
排放规律		/
排放口基本情况	编号及名称	/
	类型	/
	地理坐标	/
排放标准		/

**2.2 水环境影响分析**

综上所述，本项目生洗漱废水厂区泼洒，用于厂区降尘，不外排。污水处理措施可行，本项目污水对周围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及评价等级要求，本次声环境质量预测范围为厂区四周边界及敏感点东河南，预测正常运行时噪声值。

#### 3.1 源强分析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是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值在 60~80dB(A)之间。本项目拟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设备加装减振基础、加强隔声等降噪措施，可保证设备降噪效果良好。项目各声源噪声源强及治理效果见下表。

表 4-11 噪声源强及治理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声源位置	声源名称	源强 dB (A)	声源控制措施	治理后噪声源强 dB (A)	运行时段
1	拆解车间	打爪机	65	合理布局及选型、减振基础	50	8h
2		手动工具(扳手、老虎钳)	60-65		50	

表 4-12 噪声源强及治理情况一览表（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位置	声源名称	源强 dB (A)	空间相对位置 m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1	环保设施	1#风机	80	-1	6	1	选用低噪声设备、隔声、基础减震	昼间

注：空间相对位置以拆解车间西南为坐标原点，以厂房南边界（西向东方向）为 x 轴正方向，西边界（南向北）为 Y 轴正方向。

#### 3.2 预测模式

本次评价对生产型设备的噪声进行预测，预测模式：

### ①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计算

噪声声源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公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A)；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A)；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音量，dB(A)。

### ②户外声传播的衰减

本项目只考虑几何发散衰减，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是：

**依据点声源衰减公式： $L_p(r) = L_p(r_0) - 20Lg(r/r_0)$**

**其中： $L_p(r)$ —预测点处的声级 dB(A)；**

**$L_A(r_0)$ —距声源  $r_0$ m 处的声级 dB(A)；**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距离，m。

### ③噪声贡献值计算公式

各预测点声级按下列公式进行叠加：

$$L_{eqg} = 10 \lg \left[ \frac{1}{T} \left( \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项目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L_{Ai}$ ——第*i*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dB；

$L_{Aj}$ ——第j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A声级，dB；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 3.3 预测结果

根据噪声源源强及所在位置，经基础减振及距离衰减后预测厂界四周噪声及敏感点噪声，本次声环境评价主要考虑设备噪声对四周厂界及敏感点的影响，预测结果见下表：

**表 4-13 项目运营期边界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	贡献值	排放标准	达标情况
东厂界	<u>44.0</u>	昼间：60	达标
北厂界	<u>40.5</u>		达标
南厂界	<u>36.0</u>		达标
西厂界	<u>12.5</u>		达标
东河南	<u>10.9</u>		达标
老制药厂家属院	<u>7.2</u>		达标

项目运营期高噪声设备经采取合理布局及选型、减振基础等措施后，项目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昼间 60dB（A））要求；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敏感点为东河南、老制药厂家属院，经噪声预测，敏感点东河南、老制药厂家属院噪声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 60dB（A））要求；运营期噪声不会对周边敏感点造成影响。

### 3.4 噪声监测计划

项目日常环境监测由建设单位委托具有环境质量检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许可证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根据本工程运行期产污特征，结合项目工程周围环境实际情况，制定出本项目运行期噪声监测计划。

表 4-14 噪声监测要求

序号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1	厂界外 1m	等效 A 声级	1 次/季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 4.1 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为农机拆解及回收利用项目，拆解物为金属类、非金属类、一般固废、危险废物。金属类包括废钢材(钢、铸钢)、废铜铝等有色金属；非金属类有橡胶(主要是废履带橡胶板、废旧轮胎)、塑料类、碎电线、玻璃钢等。对这两类拆解物进行初步分类存放，置于拆解物暂存区，定期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

##### 1、一般工业固废

##### ①不可利用废物（土屑、废革片等）

拆解产物分类后余下的无利用价值的废革片、土屑等，为一般固废，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产生量约为 0.6t/a，此类废物集中收集后，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堆场进行综合利用。

##### ②金属类废物（废钢材、废铜铝、发动机、油箱、变速器等）

拆解后金属类包括废钢材(钢、铸钢)、废铜铝等有色金属，为一般固废，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及物料平衡，产生量为 114t/a，收集后于金属类废物暂存区暂存后，由废旧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 ③非金属类废物（废履带橡胶板、废旧轮胎、塑料类等）

拆解后非金属类有橡胶(主要是废履带橡胶板、废旧轮胎)、塑料类、碎电线、玻璃钢等，为一般固废，根据建设方提供的资料及物料平衡，产生量为 4.2t/a，收集后于非金属类废物暂存区暂存后，由废旧物资回收部门回收。

##### ④含油抹布及手套

**农业机械拆解过程中涉及抹布及手套使用，含油抹布及手套产生量约**

**0.01t/a，本项目针对含油手套和抹布分类收集，属于危险废物豁免管理清单内，暂存仓库定期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 2、危险废物

### ①废蓄电池

根据类比同类项目，拆解过程产生 100 个废铅酸蓄电池，平均每个重约 1kg，计 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此类废物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31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52-31 (废铅蓄电池及废铅蓄电池拆解过程中产生的废铅板、废铅膏和酸液)，需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本项目仅拆下蓄电池，不对蓄电池进行拆解。

### ②废油液

废矿物油类主要产生于发动机与变速箱废油放净；此外，报废农机因长期使用某些部位积存油垢，拆解时作干清理拆解区拆解台不定期清理油垢产生的废油液合约 1.0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此类废物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08 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199-08(内燃机、汽车、轮船等集中拆解过程产生的废矿物油及油泥)，经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 ③废电路板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拆解过程产生 100 个废电路板，每个重约 1kg，计 0.1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此类废物属于危险废物，类别为 HW49 其他废物，危废代码为 900-045-49 (废电路板 (包括已拆除或未拆除元器件的废弃电路板)，及废电路板拆解过程产生的废弃 CPU、显卡、声卡、内存、含电解液的电容器、含金等贵金属的连接件)。本项目仅拆下电路板，不对电路板进行拆解。

### ④废活性炭

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需定期更换活性炭，废活性炭的产生量为吸附废气质量的 5 倍，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有机废气量约为 0.0038t/a，则废活性炭产生量约 0.019t/a；项目活性炭吸附装置装载活性炭的量约为 10kg/次，每年需要更换 2 次，则约每 50d 需更换一次活性炭。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本），废弃的活性炭属于危险废物，编号 HW49 其他废物，废物代码 900-039-49 “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脱色（不包括有机合成食品添加剂脱色）、除杂、净化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不包括 900-405-06、772-005-18、261-053-29、265-002-29、384-003-29、387-001-29 类废物）”。

### 3、生活垃圾

项目职工 5 人，均不在厂内食宿，生活垃圾按 0.5kg/人·d 计，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5kg/d，约 0.75t/a，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排放信息情况及危险暂存间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15 项目运营期固废排放信息情况表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类别	代码	物理性状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存式	利用/处置情况		排放量 t/a	其他信息
									方式	产生量 t/a		
工活	生活垃圾	其他废物	/	/	固态	/	0.75	垃圾桶	托置	0.75	0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拆解	不可利用废物		/	/	固态	/	0.6			0.6	0	建筑垃圾堆场

	含油抹布及手套	/	/	固态	/	<u>0.01</u>			<u>0.01</u>	<u>0</u>	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金属类废物	/	/	固态	/	114	拆解物暂存区		114	0	资源回收公司
	非金属类废物	/	/	固态	/	4.2			4.2	0	
	废蓄电池	W31	900-052-31	固态	T	0.1			0.1	0	交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废油液	W08	900-199-08	液态	T, I	1.0			1.0	0	
	废电路板	W29	900-045-49	固态	T	0.1			0.1	0	
废气处理设施	废活性炭	W29	<u>900-039-49</u>	固态	T	<u>0.019</u>			<u>0.019</u>	<u>0</u>	

表 4-16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表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及代码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险废物	废蓄电池	<u>HW31</u> <u>900-052-31</u>	拆解	<u>20m<sup>2</sup></u>	密闭贮存	<u>2t</u>	<u>1</u> 年

暂存间	废油液	<b>HW08</b> <b>900-199-08</b>	车间	收集于密闭容器中	1年
	废电路板	<b>HW49</b> <b>900-045-49</b>		密闭贮存	1年
	废活性炭	<b>HW49</b> <b>900-045-49</b>	废气处理设施	收集于密闭容器中	1年

以上危险废物分别使用专用容器存储，油液存储容器应使用密闭性、防腐性能好的材质，破损废铅酸蓄电池贮存在耐酸容器中，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 4.2 固废环境管理要求

##### 危险废物：

##### (1) 危险废物贮存场所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本项目设置危险废物暂存间，占地面积 20m<sup>2</sup>，危险废物一般最长暂存时间为 1 年，危险废物贮存量在危险废物暂存间最大容量范围内。为降低危险废物暂存处置过程中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以及《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评价指南》的相关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暂存和处置，危险废物暂存间采取如下措施：

1、危险废物收集时应根据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危险特性、物理形态、运输要求等因素选择合适的包装形式。收集转运作业人员根据工作需要配备必需的个人防护装备，如手套、防护镜或口罩等。

2、危废暂存间地面及裙脚应采取表面防渗措施，应满足防风、防雨、防

晒、防腐、防渗等要求，同时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的规定设置危险废物贮存设施或场所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和危险废物标签等危险废物识别标志。防渗措施基础防渗层为至少1m厚粘土层（渗透系数 $\leq 10^{-7}$ cm/s），或2mm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2mm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 $\leq 10^{-10}$ cm/s；

3、危废暂存间地面与裙脚应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4、加强固体废物管理，固体废物暂存应在物理上、空间上严格区分，分区暂存。不同危险废物进行隔离存放，隔离区应留出搬运通道；且库房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危废暂存间内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存放区域四周设置围堰，围堰高度10cm，围堰面积不小于1m<sup>2</sup>。

5、危废间门口悬挂醒目标识，张贴管理制度。

#### （2）危险废物收集、储存、转移等管理措施

根据《关于发布<危险废物产生单位管理计划制定指南>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6年第7号）、《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河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工作指南（试行）的通知》（豫环文[2012]18号），危险废物的收集、储存和转移等管理措施如下：

##### ①危险废物收集要求

a 对危险废物分类进行收集包装、登记和设有专人管理，规范台账管理；

b 危废的收集应制定详细的操作规程，内容至少应包括适用范围、操作程序和方法、专用设备和工具、转移和交接、安全保障和应急防护等；

c 在危废产生工序进行收集，将危废收集至密闭容器后转运至危废暂存间，不在危废暂存间外存放，且收集过程应保证不洒漏。

②危险废物储存要求

a 工程应将产生的各类危废分类全部装入专用密闭容器中，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且完好无损，容器材质和衬里要与危险废物相容（不相互反应），各类危险废物分类存放；

b 危废仓库安装视频监控装置；

c 危废暂存间应设置危废管理台账，严格控制、记录危废的产生、收集和转移。

③危险废物转移要求

a 企业应当向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产生环节、流向、贮存、处置情况等事项，于每年 1 月 15 日前将本年度危险废物申报登记材料报送当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b 企业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原则上，管理计划按年度制定，并存档 5 年以上；

c 危险废物应由具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并可以处置该类废物的单位进行处理处置，并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在危险废物转移前三日内报告移出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并同时报告预期到达时间报告接受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

d 在危废的转移过程中，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执行。

5、地下水、土壤

5.1 污染途径

项目的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不涉及大气沉降物质；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项目废水不含有毒有害及重金属类污染物，经厂区泼洒，用于厂区降尘。根据现场调查，项目评价区域无饮用水水源地。因此，项目不会对

土壤和地下水环境造成影响。

## 5.2 地下水防控措施

### (1) 防控措施

为有效规避地下水环境污染的风险，做好地下水污染预防措施，按照“源头控制、分区控制、污染监控、应急响应”的主动与被动防渗相结合的防渗原则，项目拟采取地下水的防治措施如下所述：

#### 1、源头控制措施

项目应根据国家现行相关规范加强环境管理，采取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的措施。正常运营过程中应加强控制及拆解过程中污染物跑、冒、滴、漏，同时应加强对防渗工程的检查，若发现防渗密封材料老化或损坏，应及时维修更换。

#### 2、分区防治措施

全厂不同的功能区应具有明显的标识；作业区设有防渗地面和油水收集设施（拆解平台具有油水收集功能），地面应符合 GB50037 的防油渗地面要求；作业区地面混凝土强度等级不低于 C20，厚度不低于 150mm，其中物流通道路面和拆解作业区域强度不低于 C30，厚度不低于 200mm。大型拆解设备承重区域的硬化标准参照设备工艺要求执行。危废暂存间建设要求按前文要求建设。

管理措施：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对工艺、管道、设备、污水储存及处理构筑物采取相应的措施，以防止和降低污染物的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环境风险事故降到最低程度：加强生产和设备运行管理，从原料产品储存、运输、污染处理设施等全过程控制产品泄漏，采取行之有效的防渗措施，定期检查污染源项地下水保护设施，及时消除污染隐患，杜绝跑冒滴漏现象：发现有污染物泄漏或渗漏，采取清理污染物和修补漏洞(缝)等补救措施。

(2) 地下水分区防渗

结合项目特点，将厂区内各建（构）筑物防渗分为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简单防渗区，分区防渗。

重点防渗区包括：拆解车间、危废暂存间等。

一般防渗区包括：一般固废间、拆解物品暂存区等。

简单防渗区包括：包括办公区、停车区和厂区道路。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对厂区提出分区防渗措施，具体见下表。分区防渗图见图 5。

表 4-17 项目地下水分区防渗控制措施一览表

防渗分区	位置	防渗区域	防渗措施
简单防渗区	办公区	地面	地面硬化
	道路		
	停车区		
一般防渗区	一般固废间	地面	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 $Mb \geq 1.5m$ ，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cm/s$ ；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拆解物品暂存区		
重点防渗区	危废暂存间	车间地面	等效黏土防渗层厚度 $Mb \geq 6.0m$ ，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10} cm/s$ ；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拆解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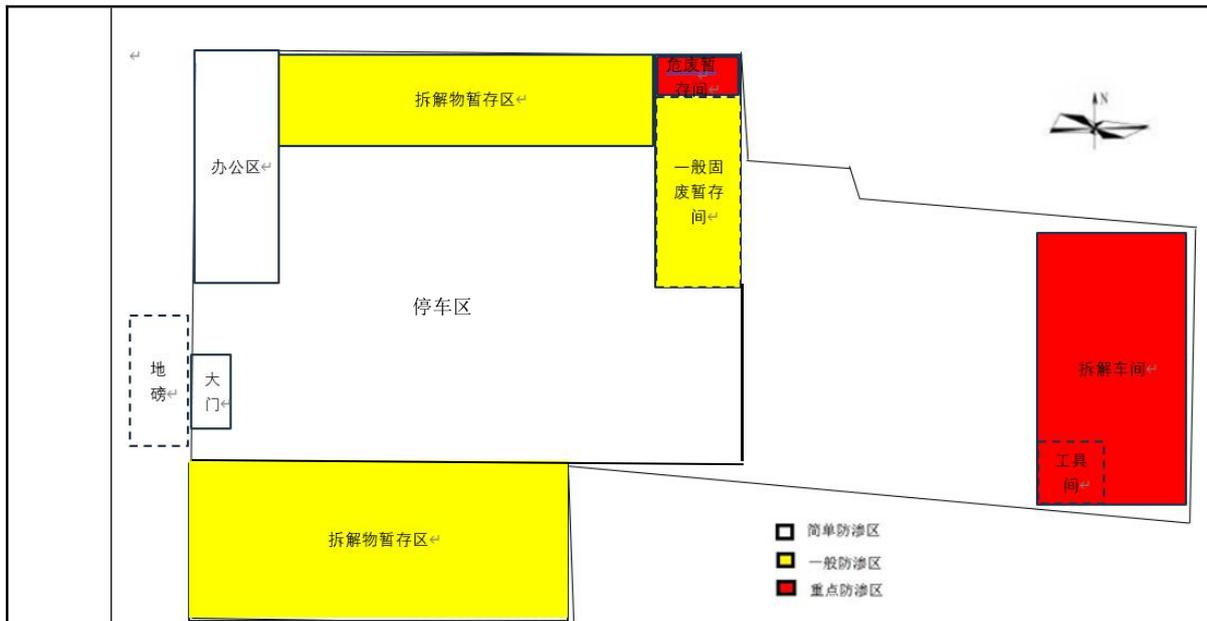


图5 项目分区防渗图

### 1、对重点防渗区采取的防渗要求

重点防渗区包括拆解车间和危废暂存间。防渗要求：地基采用压实粘土，180mm 水泥铺面，水泥中添加防渗剂，水泥面上为 50mm 环氧树脂进行防渗防腐。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10} \text{cm/s}$ ，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要求。

### 2、对一般防渗区的防渗要求

一般防渗区包括一般固废间、报废农机暂存区和拆解物品暂存区，防渗要求：进行粘土层压实和水泥铺设硬化。下垫面压实粘土层厚度不小于 1.5m，水泥铺面厚度不小于 200mm，渗透系数  $K \leq 1.0 \times 10^{-7} \text{cm/s}$ ，符合要求。

### 3、对简单防渗区的防渗要求

简单防渗区包括办公区和厂区道路，这部分区域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综合分析，建设单位根据上述分区防渗要求对地下水采取相应的防护措施，严格落实并做好定期检查，加强管理，严禁“跑、冒、滴、漏”现象的发生，切实执行、落实评价提出的地下水防治措施，精心设计，精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项目建设对地下水环境影响可接受。

### 5.3 土壤防控措施

为了尽可能减轻项目在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建设单位应做好以下防治措施，降低项目实施对周边土壤影响：

(1) 按照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对生产车间(含危废暂存间)等地面进行防腐防渗漏处理确保生产正常运行，尽可能减少漏油事故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 建立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对重点区域、重点设施开展隐患排查。发现污染隐患的，制定整改方案，及时采取技术、管理措施消除隐患。

(3) 建设单位及监管部门在监测等活动中发现项目所在地土壤和地下水存在污染迹象的应当排查污染源，查明污染原因，采取措施防治新增污染，并参照污染地块土壤环境管理有关规定及时开展土壤和地下水环境调查和风险评估，根据调查与风险评估结果采取风险管控或治理与修复等措施。

综合上述分析，项目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只要加强项目提出的各项土壤污染防治措施，运行期间对周边土壤环境的影响能够降至最低。

综上所述，项目废水、固废在采取防渗措施后，对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影响不大。

## 6、环境风险影响

环境风险评价目的是分析和预测本项目存在的潜在危险、有害因素，项目建设和运行期间可能发生的突发性事件或事故（一般不包括人为破坏及自然灾害），引起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等物质泄露，所造成的人身安全与环境影响和损害程度，提出合理可行的防范、应急与减缓措施，以使项目事故率、损失和环境影响达到可接受水平。环境风险评价的重点是预测风险事故对环境的影响和场界外人群的伤害，以及风险防范措施可行性。

### 6.1 评价依据

### (1) 物质危险性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要求，项目风险识别范围主要包括生产设施风险识别和生产过程涉及的物质风险识别。项目生产设施主要包括生产装置、贮运系统、公用工程系统、生产辅助设施、工业卫生和消防等系统。物质风险识别范围主要包括原材料及辅助材料、最终产品以及生产过程排放的“三废”污染物等。

项目为报废农机回收拆解项目，依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B可知，项目涉及环境风险物质为废油液（机油、柴油等）、废铅蓄电池中的硫酸（约占7%），详见表4-18。

表 4-18 项目涉及危险物质情况一览表

物料名称	形态	危险物质成分	危险物质含量	最大储量	临界量	位置
废油液	液态	烃类	100%	0.2	2500	危废暂存间
硫酸	固态	硫酸	100%	0.007 (废铅蓄电池 0.1t)	10.0	危废暂存间

### 6.2 环境风险等级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分别对各因素进行判定，具体如下：

#### (1) 危险等级P判定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附录B油类物质临界量（矿物油类，如石油、汽油、柴油等）为2500t，硫酸临界量为10.0t，则 $Q=q$ （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储量）/ $Q_1$ （危险物质的临界量），项目 $Q_{\text{废油类}}=0.00006$ ， $Q_{\text{硫酸}}=0.07$ ，则项目 $Q_{\text{总}}=0.07006$ 。

根据导则附录C判定，当 $Q < 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2) 环境风险等级判定，详见下表。

表 4-19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一览表

判定依据	IV、IV <sup>+</sup>	III	II	I
导则分级判定标准	—	二	三	简单分析
项目分级判定	-	-	-	简单分析

综上，依据导则确定，项目环境风险评价等级为简单分析。因此本次评价主要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说明。

## 6.2 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工程生产工艺流程和厂区平面布置功能区划，本项目涉及危险化学物质的单元主要包括拆解区、危险废物暂存间。

通过对项目危险物质的识别，项目潜在环境风险事故识别结果见下表。

表 4-20 项目生产系统环境风险识别表

序号	风险源	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危险物质向环境转移的可能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拆解车间	废油液	泄漏	垂直下渗	地下水、土壤
2	危险固废暂存间	废油液	泄漏	垂直下渗	地下水、土壤
		废铅蓄电池	泄漏	垂直下渗	地下水、土壤

## 6.3 环境风险分析

(1) 废油液泄漏、油箱拆解遇到明火造成火灾爆炸风险事故影响分析  
若柴油、废油等危险物质发生泄漏，若遇到明火很容易就会被点燃而引发火灾，火灾燃烧产生的废气次生污染以及消防过程产生的消防废水也可能对区域空气、地表水、土壤、地下水等环境因素造成污染。

(2) 废铅蓄电池电解液泄漏风险事故影响分析  
废铅蓄电池采用专用的存放箱存放，若在搬运过程中箱子跌落，电池破损，泄漏的电解液直接泄漏在储存箱内。开启储存箱进行清理时，电解液中的硫酸少量挥发，对事故处理的工作人员和厂区内环境空气造成影响，电解液泄漏至环境中可能对环境空气、地下水产生影响。

#### 6.4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 (1) 危险废物储存运输过程中风险防范措施

①地面进行防腐防渗，并加强管理与维护，杜绝出现跑、冒、滴、漏现象。

②坚持岗位培训和持证上岗制度，严格执行安全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对所有重要设备需作出清晰的警戒标示。

③厂房建筑物间距符合防火规范；厂区总平面布局符合事故防范要求，根据生产工艺和项目特点配备相应的消防设施和应急救援设施，设置消防通道。

④对厂区内容易引发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环境危险源、危险区域进行调查、登记，对环境危险源、危险区域定期组织进行检查、监控，并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对突发环境事件进行预防。在危险区域应设置必备的应急救援

设施、通讯工具等，提高企业事故应急能力。同时应对生产操作工人必须进行上岗前专业技术培训，严格管理，提高职工安全环保意识，定期进行安全环保宣传教育以及紧急事故模拟演习，提高员工事故应变能力。

⑤做好危险废物管理台账，确保有效跟踪环境风险物质流向。危险废物的转移应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2021 年令第 23 号）》执行，并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⑥危废间设置液态物质存放区围堰、漏液导流沟、托盘，确保泄漏液体不会泄漏至外环境。

### **6.5 危险废物防泄漏措施**

本项目危废间内贮存有废铅蓄电池、废油液等危险废物，当发生泄漏事故时，首先蓄电池贮存区围堰或危废间围堰进行液体截流，避免废液流入外环境，然后使用应急备用收集设施对泄漏液体进行收集，备用设施应符合防渗、防腐要求，废液经收集后及时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避免发生二次污染。

### **6.6 环境风险结论**

本项目危险化学品储存量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再配套相应的应急物资，加强厂区防火管理，完善事故应急预案的基础上，事故发生概率很低，本项目环境风险再可接受范围内。

## **7、运营期环境管理要求**

### **7.1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及总量替代**

本项目运营期生活污水主要为员工洗漱废水，厂区泼洒、用于厂区降尘，不外排；生产过程废气污染物主要为非甲烷总烃，其有组织废气排放量为 0.00095t/a。根据《河南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和生态经济发展规划》，“十四五”期间，河南省总量减排控制因子为 COD、氨氮、挥发性有机物、NO<sub>x</sub>，我省对这四因子实施统一要求统一考核。

本总量建议指标：

废气：非甲烷总烃 0.00095t/a。

根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环发〔2014〕197号）相关要求：新增挥发性有机物需进行倍量替代。

本项目废气倍量替代量为：非甲烷总烃 0.0019t/a，从澠池县长兴金属制品有限公司（2024年申请注销）的总量（0.015456t/a）中替代，倍量替代源能够满足本项目倍量替代要求。

## 7.2 环境管理要求

本次环评对运营期管理提出以下要求：

（1）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许可证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的要求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并对环境管理台账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应真实记录各油品年销售量、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和自行监测记录信息。

（2）定期进行例行监测。

（3）定期编制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并上报。

（4）实施三牌制度：一是悬挂污染防治管理制度牌，明确施运行方式、运行时间以及配套生产设备和处理的污染物；二是建立污染防治措施维护、检修和故障处理流程牌；三是建立责任制度牌，明确管理责任人。

（5）项目建成后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投产后进行竣工验收，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检查。

## 8、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3.9 万元，占项目总投资的 23.8%。本项目环保投资估算一览表见下表。

表 4-21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保设施	环保投资 (万元)
废水	生活污水	/	0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密闭负压车间，废气经 1 套“二级活性炭吸附” 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15
噪声	高噪声设备	消声、隔声、减振	0.5
固废	生活垃圾、	设置垃圾桶，统一运至垃圾中转站处理	0.2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间（140m <sup>2</sup> ）	0.2
	危险废物	暂存于危废间（20m <sup>2</sup> ）内，定期交由资质单位处 置；危废专用容器	1.0
地下水污染防治工程	地面硬化，分区防渗，危废间设置导流槽和事故 池	4.0	
环境管理	污染措施日常管理维护费用和运营期监测费用	2	
环境风险	配备消防设备，企业应建立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监 督检查制度，监督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落实和执 行；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危废暂存间地面防 渗、永久围堰	1	
合计			23.9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油液排空	非甲烷总烃	密闭负压车间，废气经1套“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COD、SS、NH <sub>3</sub> -N	/	/
声环境	生产车间	设备噪声	消声、隔声、减振	(GB12348-2008的)2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金属类包括废钢材(钢、铸钢)、废铜铝等有色金属；非金属类有橡胶(主要是废履带橡胶板、废旧轮胎)、塑料类、碎电线、玻璃钢等。对这两类拆解物进行初步分类存放，置于废物暂存区，定期出售给废旧物资回收公司；不可利用废物(土屑、废革片等)于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外运当地政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堆场进行综合利用；危险废物主要为废蓄电池、废油液、废电路板和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生活垃圾、含油抹布及手套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内进行分区防渗，危废间需满足“四防”(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要求，其他区域进行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配备消防设备，企业应建立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监督检查制度，监督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的落实和执行；编制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①按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 942-2018)、《排污许可证与核发技术规范 废弃资源加工工业》(HJ1034-2019)的要求建立环境管理台账记录制度，落实环境管理台账记录的责任部门和责任人，明确工作职责，并对环境管理台账的真实性、完整性和规范性负责；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应真实记录各油品年销售量、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理信息和自行监测记录信息；</p> <p>②定期进行例行监测；</p> <p>③定期编制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并上报；</p> <p>④实施三牌制度：一是悬挂污染防治管理制度牌，明确施运行方式、运行时间以及配套生产设备和处理的污染物；二是建立污染防治措施维护、检修和故障处理流程牌；三是建立责任制度牌，明确管理责任人；</p> <p>⑤项目建成后及时办理排污许可证，投产后进行竣工验收，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检查。</p>			

##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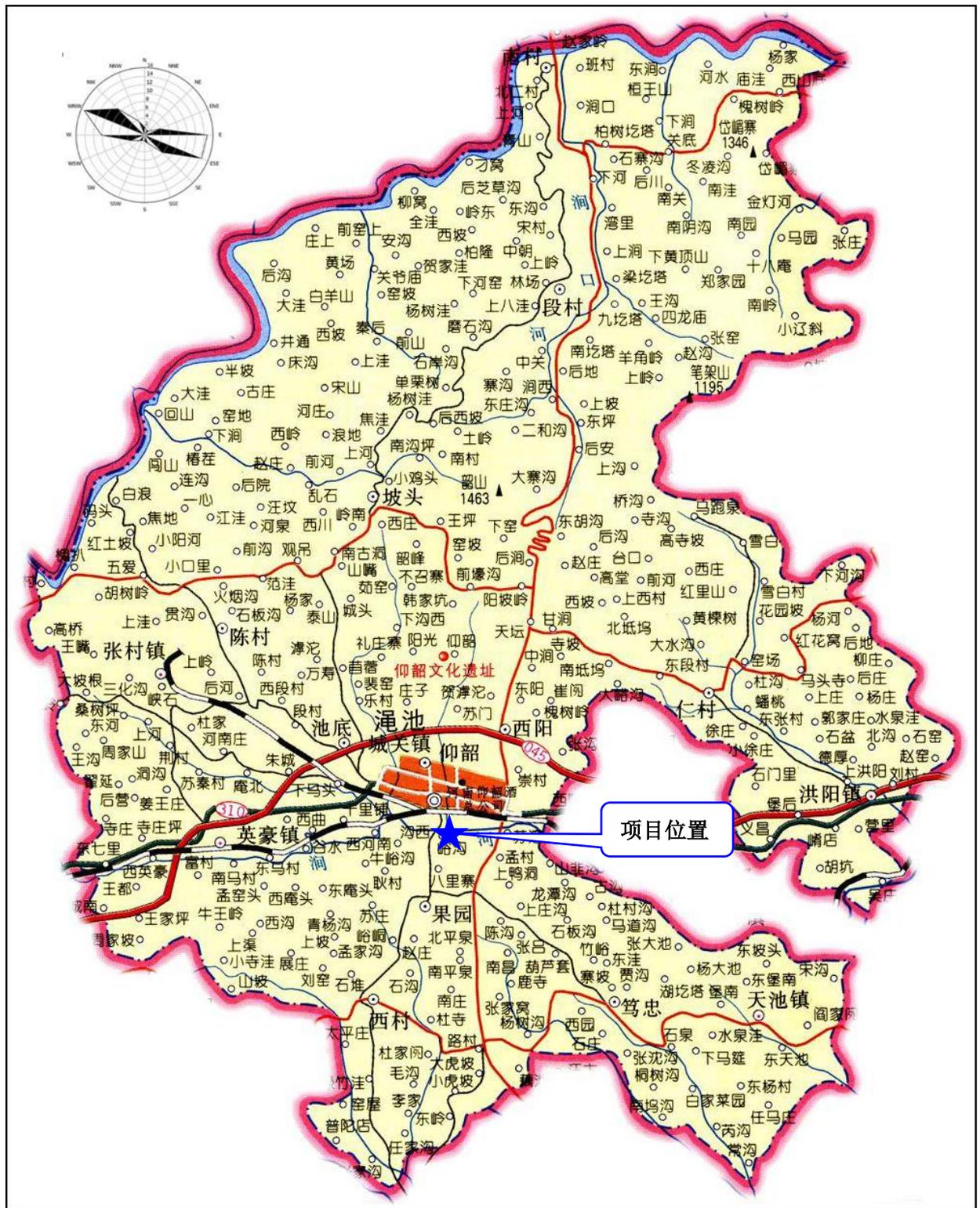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可行，通过对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调查、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分析可知，只要建设单位在生产过程中充分落实环评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认真做好“三同时”及日常环保管理工作，排放的污染物均可以做到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在可承受范围之内，因此评价认为，在切实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从满足环境质量目标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 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 (固体废物产生 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非甲烷总烃				0.00095t/a		0.00095 t/a	+0.00095t/a
废水	COD				0		0	0
	氨氮				0		0	0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0.75 t/a		0.75 t/a	+0.75 t/a
	土屑、废革片 等				0.6 t/a		0.6 t/a	+0.6 t/a
	金属类				114t/a		114 t/a	+114t/a
	非金属类				4.2 t/a		4.2 t/a	+4.2 t/a
	含油抹布及 手套				0.01t/a		0.01t/a	+0.01t/a
危险废物	废蓄电池				0.1 t/a		0.1 t/a	+0.1 t/a
	废油液				1.0t/a		0.2t/a	+0.2t/a
	废电路板				0.1 t/a		0.1 t/a	+0.1 t/a
	废活性炭				0.019 t/a		0.019 t/a	+0.019 t/a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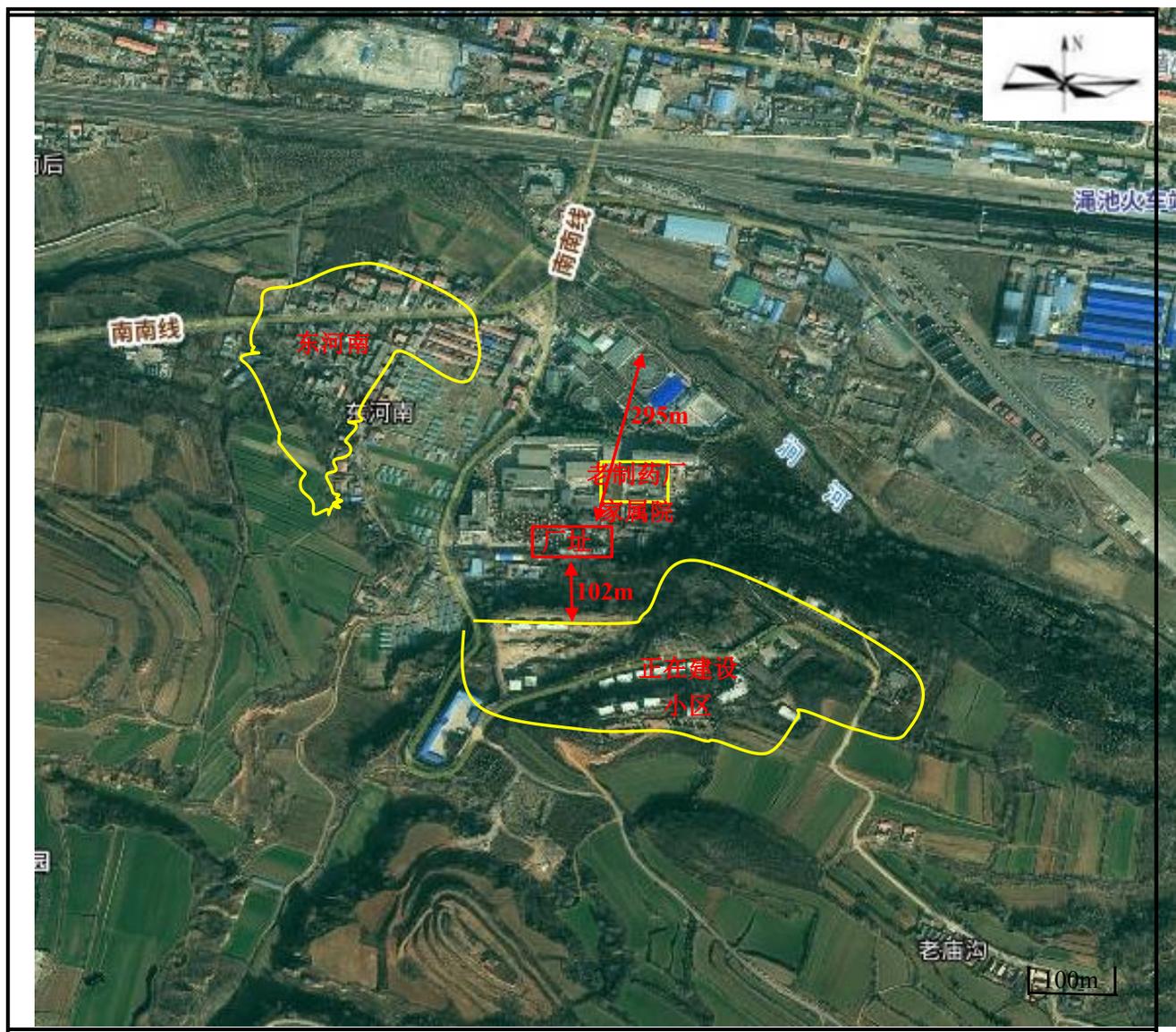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土地利用规划图（局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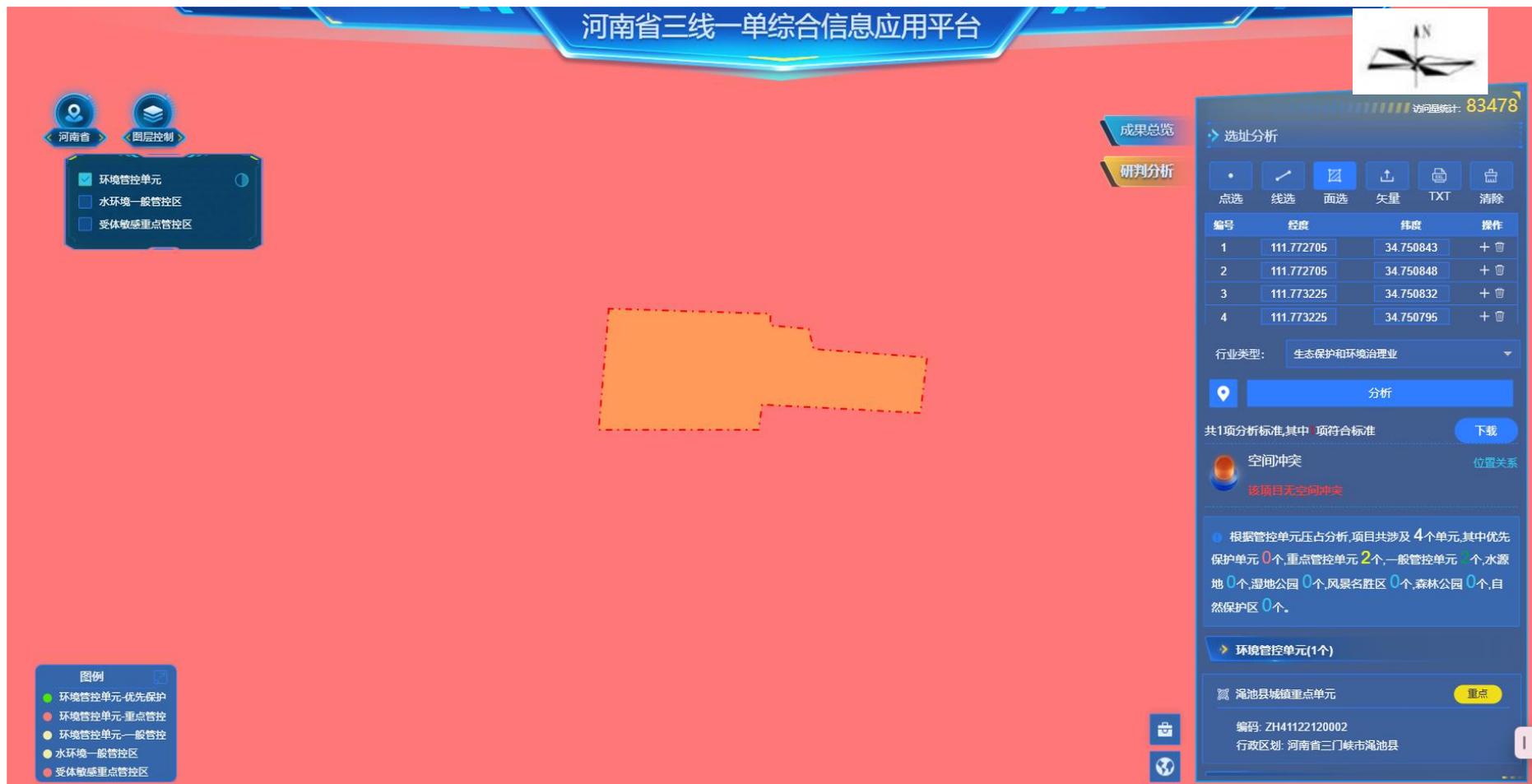
附图三 项目四至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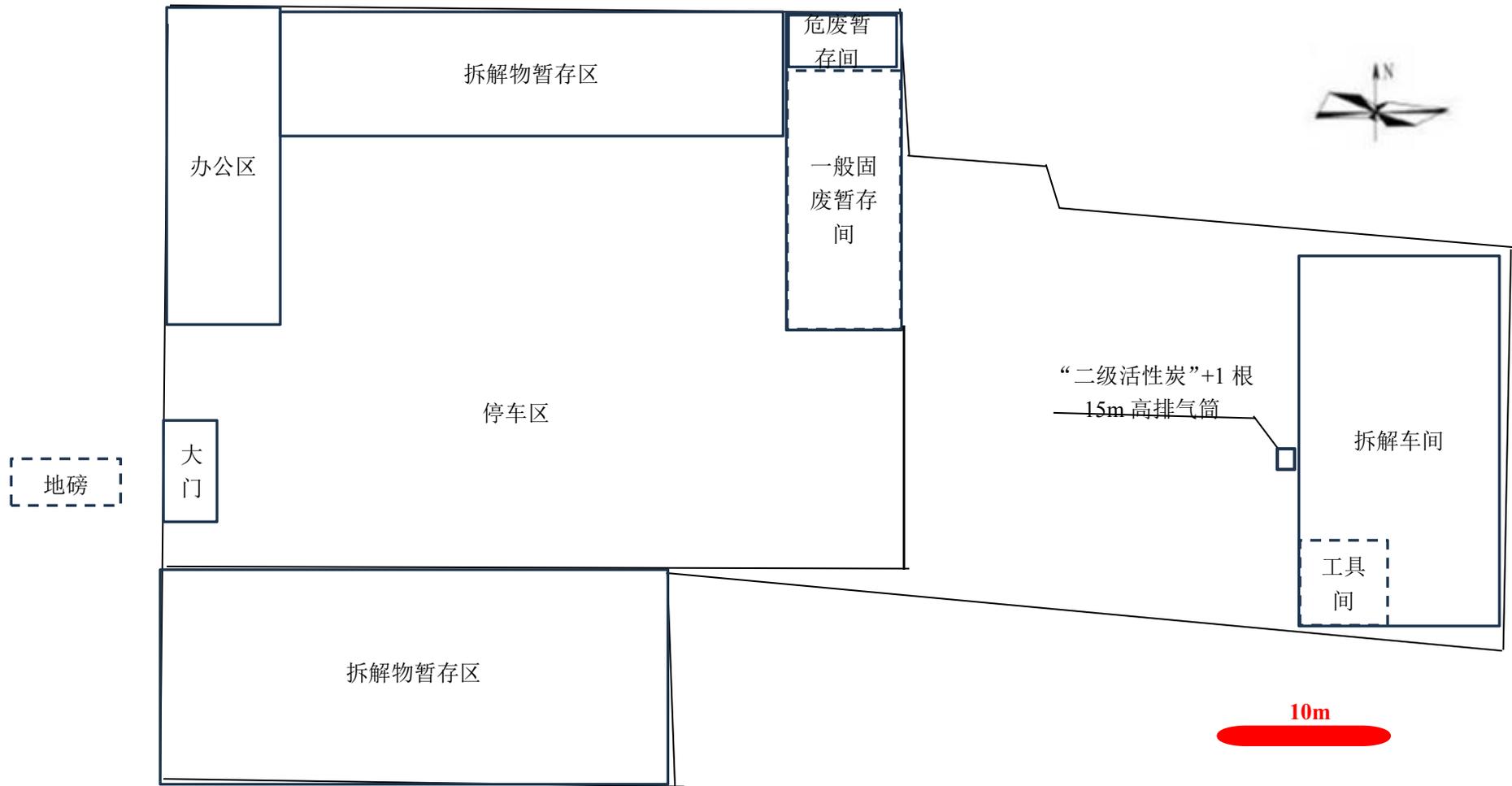
附图四 项目 500m 范围内敏感目标分布图



附图五 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管控图



附图六 河南省“三线一单”研判分析管控图



附图七

项目平面布置示意图

	
<p>1. 东侧 空地</p>	<p>2. 东北侧 老制药厂家属院</p>
	
<p>3. 西南侧 东河南村散户</p>	<p>4. 南侧 空地</p>
	
<p>固废间（拟利用）</p>	<p>拆解车间（拟利用）</p>
	
<p>拆解车间（内部）</p>	<p>编制主持人现场勘察</p>
<p>附图八 项目现状照片</p>	

附件 1：委托书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规定，现委托贵公司对“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具体事宜另行商定。

委托单位（盖章）：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0月8日



附件 2: 备案证明

##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 2409-411221-04-05-306829

项 目 名 称: 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证 照 代 码: 91411221MADERU9Y8X

企业经济类型: 私营企业

建 设 地 点: 三门峡市渑池县城关镇东关村 东河南

建 设 性 质: 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农机报废回收拆解, 主要设备包括: 打爪机、活动扳手、老虎钳、快速扳手、电动扳手、地磅等。该项目采用专业的设备和技术, 对达到报废条件的农业机械进行回收、拆解, 对拆解后的材料进行分类回收, 禁止机具流入二手市场。该项目具有良好的市场前景和经济效益, 有利于促进农机报废资源的合理利用。

项目 总 投 资: 100万元

企业声明: 本项目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为鼓励类第42条第8款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024年09月30日

附件 3：营业执照

	
<h1>营业执照</h1>	
(副本) <sub>(1-1)</sub>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221MADERU9Y8X	 <p>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p>
名称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拾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4年04月07日
法定代表人 聂丽刚	住 所 河南省三门峡市渑池县城关镇一里河物资局楼下17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机械服务；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报废农业机械拆解；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智能农机装备销售；土壤与肥料的复混加工；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渔业机械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4 月 07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a href="http://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a>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4：项目用地租赁合同

## 房屋租赁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场地出租给乙方使用，乙方承租使用甲方场地事宜订立本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河南尚正食品有限公司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一、甲方自愿将产权属于自己的位于 城关镇一里河场地 租赁给乙方使用。面积共计 3200 平方米。

二、租赁期为 10 年,自 2022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32 年 7 月 1 日止。租赁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房租。(随行就市)

三、租金及付款方式:付款方式为每年一付，于每年的 7 月 1 日前付清下年度租金。年租金 壹拾 万元

四、乙方租赁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擅自更改房屋建筑结构,否则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

五、租赁期间,甲方如将场地所有权出让给第三方,应提前两个月书面通知乙方:房屋所有权出让第三方后,该第三方即成为本合同的当然甲方,享有原甲方的权利,承担原甲方的义务。

六、租赁期间,乙方如将场地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该第三方享有原乙方的权利,承担原乙方的义务。

七、租赁期间,水费、电费皆由乙方承担。

八、甲方如需拆除乙方室内设施,(门、窗)等,租赁三年以上可改造门窗,如未满三年需将甲方房屋设施(门、窗)复原。

九、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租赁权。

十、违约责任

1、租赁期间，若甲方未经乙方同意提前解除合同或转租给他人，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

2、租赁期间，若乙方未经甲方同意将场地提前解除合同转租他人，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十一、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意一方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它

房屋因不可抗力（如特大自然灾害、地震等）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甲乙双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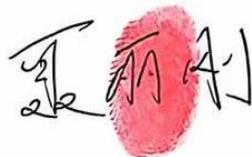
在租赁期限内，乙方是该房屋的实际管理人，该房屋内发生的所有安全事故都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包括但不限于高空抛物，水电燃气暖气的使用不当，在房屋内摔倒等给乙方造成的人身伤害，甲方都不承担任何责任；

十三、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河南尚正食品有限公司 (签章)



乙方：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签章)



2022年 7月 | 日

业金营山		原公明南品金工南南区		编号: 181
<b>土地登记</b>				
<b>审批表</b>				
申请人	申请日期	受理日期	审批日期	审批结果
王... (faint)	2008.9.9	2008.9.9	2008.9.9	批准
浣池县 人民政府 2008年 9 月 9 日				

土地使用者 (所有者)	河南尚正食品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私营企业
通讯地址		主管部门	
土地座落	城关镇东关村东河南		
地号		图号	

基本 情 况 调 查 结 果	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或国有土地农业用地使用权面积(亩)												
	其中地类面积												
	土地 总 面 积	耕 地	其中		园 地	林 地	牧 草 地	居 民 点 及 地	其中		交 通 用 地	水 域	未 利 用 土 地
			旱 地	水 田					宅 基 地	企 业 建 地			
	城、镇、村土地(含宅基地)使用权面积(平方米)												
	独 自 使 用	面 积		12713.60				土 地 类 别		出让			
		其中: 建筑占地						土 地 等 级					
	共 有 使 用 权	面 积						权 属 性 质		国有土地使用权			
		其 中 分 摊	面 积					使 用 期 限		50年			
建筑占地							家 庭 人 口						
地上物类别及权属													

四至: 东至墙外, 邻东关村东河南地;  
西至墙外, 邻道路;  
南至墙外, 邻东关村东河南地;  
北至地界, 邻河南尚正食品有限公司(食品厂)。

他 项 权 利	依据: 1. 渑政土(2008)27号关于原三门峡市第二制药厂破产处置土地出让给尚正使用的批复 2.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豫(渑池)出上(2008年)第0001号 3. 出让金票据 契税完税证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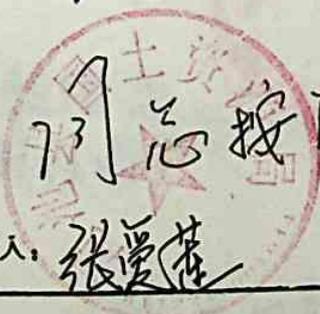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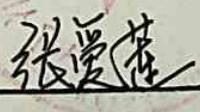
初审意见

经调查,该户地为国有出让地使用权,用途为工业用地,依据豫政土(2008)2号批复及出让合同,土地出让金已缴,用地面积与批复面积一致,根据土地登记条例规定,建议给该单位办理土地登记手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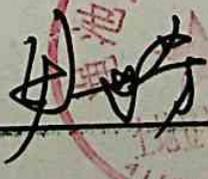
依据河南省《土地管理法》实施办法第四十八条规定:该乡(镇)人均耕地 平方米,每户宅基地标准 平方米,该户实际使用面积 平方米,超标面积 平方米。

审查人:  2008年9月8日

土地审核意见

 同意按政策办理。  
审核人:  2008年9月8日

发批证意见

同意按有关规定办理  
  
负责人:  (公章) 2008年9月9日

## 土地登记审批表填写说明

- (1) 与土地登记申请书相同的项目，参照“土地登记申请书填写说明”填写。
- (2) 备注栏填写审批过程中需要说明的有关事项，如原批准面积与申请登记的面积一致的原因等。
- (3) 初审意见：填写对土地权属性质、权属来源审查的依据及合法性；权属界线地上、图上是否一致清楚、有无纠纷及处理结论；认为可以登记的土地地类面积、实际用途、使用期限、土地权属性质或不予登记的原因。
- (4) 土地管理机关审核意见：填写准予登记的土地权属性质、地类面积、及实际用途、使用期限。
- (5) 土地类别：按城市土地分类标准填写到二级分类。

日 8 月 8 年 800

土地管理局  
人 审

日 9 月 9 年 800

土地管理局  
人 审

序号	土地使用者(所有者)	地址	图号	地号	土地证号	领取日期	领证人签字
	河南尚正食品 有限公司	城关镇东关村 东河南			潢国用(2008) 第181号	2008.9.9	

# 澠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 复函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征求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意见的函》已收悉。经查，该项目已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完成项目备案并取得澠池县发展与改革委员会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409-411221-04-05-306829）。该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澠池县城关镇东关村东河南，在澠池县城东工业区规划范围内，该项目租赁河南尚正食品有限公司厂区内闲置厂房进行建设，可盘活固定资产，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你司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坚决淘汰落后生产工艺，以节能降耗、节碳减排为导向，依据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批准的生产工艺及建设内容实施本项目。项目建设过程要坚决落实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要求，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及装备确保单位产品能耗、物耗、水耗等清洁生产水平和污染物排放达到绿色生产先进水平。

澠池县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 年 11 月 26 日



附件 7: 检测报告



21161205C031  
有效期2027年12月16日

# 检 测 报 告

## TEST REPORT

编号: ZTJC240A1921020

类 别 : 噪声

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  
回收拆解项目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Henan Zhongtan Applied Monitoring Technology Co.Ltd

二〇二四年十月二十三日

## 检测报告说明

- 1、本报告无本公司检测专用章、骑缝章及  章无效。
-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 3、检测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委托样品检测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5、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
- 6、复制本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无效。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金城寨街2号院内办公室1-2楼

邮编：471000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 检测报告

委托单位	名称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
	地址	/	联系电话	/
受检单位	名称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噪声检测
	地址	/		
类别	噪声		样品来源	现场检测
检测单位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送样人	/
检测目的	为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噪声检测提供检测数据。			
检测内容	见表 1。			
检测依据	见表 2。			
主要检测仪器	见表 2。			
检测结果	1、检测结果见表 3; 2、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无编制人、审核人、批准人签字无效。			
编制: <u>李腊梅</u> 审核: <u>张军</u> 签发: <u>王俊良</u>			 检测机构 (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4年10月23日	

## 一、概述

受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于2024年10月22日对该公司委托的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的噪声进行了现场检测。

## 二、检测内容

表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点位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	样品状态描述
东、南、北厂界、东河南村、老制药厂家属院	噪声	环境噪声	检测1天，每天昼间1次	/

## 三、检测分析方法名称及编号

表2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名称	检测依据	方法检出限	主要检测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噪声					
1	环境噪声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型	ZTYQ-038

## 四、检测分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检测均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标准的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 1.检测：所有项目按国家有关规定及我公司质控要求进行质量控制；
- 2.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的标准（或推荐的）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 3.所有检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
- 4.检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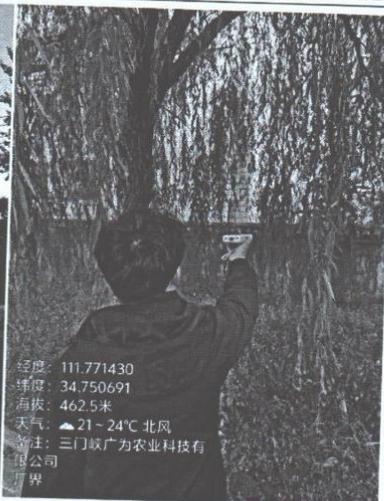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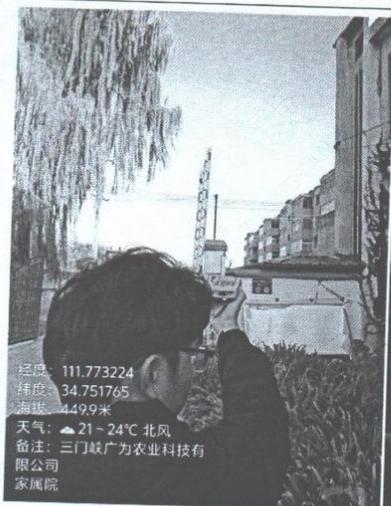
## 五、检测分析结果

检测结果详见下表 3;

表 3 环境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日期	2024.10.22
检测点位	昼间 Leq[dB (A) ]
东厂界	51
南厂界	48
北厂界	50
东河南村	49
老制药厂家属院	48

\*\*报告正文结束\*\*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21161205C031

名称: 河南中碳应用监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金城寨街2号院内办公室1-2楼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1161205C031  
有效期2027-12-16

发证日期: 2021-12-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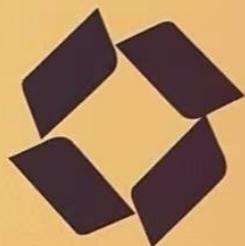
有效期至: 2027-12-16

发证机关: 洛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 再生资源回收经营备案企业



企业名称：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号：411221000026

法定代表人：聂丽刚

商务部备案查询网址：<https://zszy.mofcom.gov.cn/>

Isltfw/datasearch

## 附件 9：确认书

### 确认书

由我公司投资建设的“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经我单位确认，报告中所述内容与我公司拟建项目实际情况一致；我单位对所提供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如存在隐瞒和假报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单位负全部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



##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

2024年11月25日，三门峡市生态环境局渑池分局在渑池县主持召开了《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技术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单位洛阳焦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会议邀请的专家，会议成立了专家组（名单附后），负责报告表的技术评审。与会人员实地察看了项目厂址及周围环境状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情况的介绍和编制单位对报告表编制内容的汇报，经认真咨询、讨论，形成如下技术审查意见。

### 一、工程基本情况

据报告表介绍，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位于三门峡市渑池县城关镇东关村东河南，项目投资100万元，用地面积约3200m<sup>2</sup>，租赁空置厂房进行建设，建成后可年拆解报废农机100台。主要生产工艺包括报废农机入厂→预处理→拆解→分类存放→回收，主要生产设备包括打爪机、活动扳手、老虎钳、快速扳手、电动扳手、地磅等。

该项目已在渑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项目代码为：2409-411221-04-05-306829。

### 二、编制单位相关信息审核情况

报告表编制主持人王亚运（信用编号：BH052262）参加会议并进行汇报，专家现场核实其个人身份信息（身份证、环境影响评价

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三个月内社保缴纳记录等) 齐全, 项目现场踏勘相关影像齐全,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质控记录齐全。

### 三、报告表编制质量

该报告表编制基本符合技术指南要求, 产污环节的分析及评价因子的筛选符合项目特点, 所提污染防治措施原则可行, 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经修改完善后可上报。

### 四、报告表应修改完善内容

1、完善项目与当地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报废机动车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等相符性分析; 核实项目占地性质、面积、拐点坐标及厂界。

2、完善设备清单; 论证产能与设备、占地面积的匹配性; 明确主要生产设备、配套环保设施位置及相关管网情况; 优化平面布局, 补充车间尺寸, 分析说明平面布局的合理性。

3、细化厂区、厂房规范化建设情况及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细化废油液和废制冷剂抽取环节废气治理措施; 明确含油容器件仓库封闭措施; 完善噪声预测及评价内容, 细化提出相关防治措施。

4、完善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内容; 细化提出废油液防泄漏措施; 核实危废产生种类及产生量; 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专家组组长:



2024年11月25日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评审专家组名单

时间：2024年11月25日

地点：渑池县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组长 王霞	郑州大学	副教授	13903810709	王霞
成员 常亚芳	河南省豫信宇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13303815162	常亚芳
	中赞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正高	1776072600	刘强

# 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

## 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清单

根据 2024 年 11 月 25 日《三门峡市广为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农机报废回收拆解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审意见》，报告表需要修改完善内容如下表：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内容	修改页码
1	完善项目与当地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报废机动车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等相符性分析；核实项目占地性质、面积、拐点坐标及厂界。	补充了项目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2
		完善了项目与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相符性分析内容	P2-5
		补充了项目与《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的相符性分析	P21-22
		完善了项目与《报废机动车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等相符性分析；	P6-16
		核对了项目占地性质、面积、拐点坐标及厂界。	附图 2、附件 5
2	完善设备清单；论证产能与设备、占地面积的匹配性；明确主要生产设备、配套环保设施位置及相关管网情况；优化平面布局，补充车间尺寸，分析说明平面布局的合理性。	完善了设备清单	P26-27
		论证了产能与占地面积的匹配性；	P28
		在平面布置图中明确了环保设施的位置，同时补充了比例尺，分析了平面布局的合理性	附图 7， P28
3	细化厂区、厂房规范化建设情况及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细化废油液和废制冷剂抽取环节废气治理措施；明确含油容器仓库封闭措施；完善噪声预测及评价内容，细化提出相关防治措施。	细化了厂区、厂房规范化建设情况及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P25-26 P39-40
		细化了废油液抽取环节废气治理措施；	P41
		明确了含油容器仓库封闭措施；	P55
		完善了噪声预测及评价内容，细化提出相关防治措施。	P47-49
4	完善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内容；细化提出废油液防泄漏措施；核实危废产生种类及产生量；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完善了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内容；	P34-35
		细化了废油液防泄漏措施	P64
		核对了危废产生种类及产生量	P50-54
		完善了相关附图、附件	附图 2、5、6、7、附件 5 和 6

已修改可上报

王震

2024年12月5日